

《金瓶梅》與《紅樓夢》

郭 玉 雯

最早論及《金瓶梅》與《紅樓夢》關係的應該是脂硯齋^①，他在《紅樓夢》甲戌本十三回的眉評中說：「寫個個皆到，全無安逸之筆，深得金瓶壺奧。」又在二十八回眉批裡評道：「此段與金瓶梅內西門慶應伯爵在李桂姐家飲酒一回對看，未知孰家生動活潑。」熟悉「紅學」的人都知曉脂硯齋曾積極介入《紅樓夢》的創作過程^②，在文章得意處，他甚至沾沾自喜，例如第二十四回的眉批：「這一節對水滸記楊志賣刀遇沒毛大蟲一回看，覺好看多矣。己卯冬夜脂硯。」好像是對自己的作品發出滿足之語。從這個角度來詮釋二十八回的眉批，顯然他認為《紅樓夢》寫馮紫英薛蟠飲酒一段較《金瓶梅》西門慶應伯爵飲酒一回要來得生動活潑；再搭配十三回的眉批合看，他不但認為《紅樓夢》深得《金瓶梅》之奧義，而且有「青出於藍而勝於藍」的態勢。脂硯在十三回所說的「寫個個皆到，全無安逸之筆。」表面看來只說筆法而已，但仔

① 本論文所引用的本子分別是齊魯書社出版的《新刻繡像批評金瓶梅》與里仁出版的《紅樓夢校注》。脂評則引自聯經出版的《新編石頭記脂硯齋評語輯校》一書，由陳慶浩編著。

② 有關問題可參考張愛玲所著《紅樓夢魘》一書。皇冠出版。

細想去，確實道出了這兩大本小說的創作底蘊。《金瓶梅》之前的長篇小說多以故事取勝，一直到《金瓶梅》，才開始以人物個性與心理為描摹重點；前者既以情節曲折取勝，小說人物之塑造即趨於扁平，傳奇的成份居多，《金瓶梅》開始重視人物的圓活複雜，小說人物趨近現實界之人，《紅樓夢》承續這個傳統，更有「人像畫廊」(gallery of portraits)的美稱。在結構方面，之前的長篇小說大都是「長鍊型」的^③，例如《西遊記》，以一次災難的產生與消失為一環鍊，串起八十一難的架構，縱使是《水滸傳》，也是由主要人物各自發展出一段故事之後，再予以銜接，例如武松故事集中在二十三回到三十二回，又稱為「武十回」，其他重要人物在這十回中並未得到描寫；《金瓶梅》開啓了所謂「多線纏繞型」的結構，幾位要角從頭至尾都活躍著，它重視的是各個人物對同一事件的不同反應，藉此來形塑人物性情的差異。例如三十回李瓶兒生子，吳月娘表現得關懷備至，慈悲為尚，而潘金蓮則一味搜求詆毀，妒恨心重，孟玉樓的態度介於兩人之間，不即不離，一付旁觀的樣子。五十一回衆釵一起聽姑子唱佛曲兒，亦各有不同心理與言談舉止，崇禎本眉批就說：「金蓮之動，玉樓之靜，月娘之憎，瓶兒之隨，人各一心，心各一口，各說各是，都為寫出。」脂硯齋在十三回裡的眉批中，也揭示了《紅樓夢》作者師承此法的情形，藉秦可卿之死來描繪個個人物的性格，像賈寶玉乍聞死訊，心中似刀戳，奔出一口血來，足見其同情心濃厚；鳳姐為可卿魂魄所託，但毫無警惕之心，甚至俟機賣弄才幹，藉喪事營私攢財；而賈珍則如喪考妣，哀痛逾恆，不自然的表現反而烘托出他刻意彌補的心理。就藝術表現來說，這種「多線纏繞型」的結構，一方面要掌握場面，各個人物不同反應必須穿插互織而成，另一方面要注意同一人物前後的個性表現必須有一貫性，因為要照顧的層面既廣且長，自然比「長鍊型」的要困難得多。《紅樓夢》比《金瓶梅》更

③ 參見佛斯特 (E.M. Forster, 1819 - 1910) 所著《小說面面觀》一書。志文出版。

注意主要人物性格的發展，換言之，就是在一定的性格基礎之上，人物會隨著前後不同事件而改變反應，像賈寶玉就比西門慶更接近「圓型人物」（round character）的塑造^④，他因為經歷種種事件而逐漸成長，西門慶在不同事件中的反應則有機械化之嫌。

脂硯所說的「壺奧」，這個詞彙似乎相當抽象，指的是作品精深所在，但未嘗不是透過有形的文字來發出訊息，不論是從筆法^⑤、主題、結構、事件、性格、語言各個基本面切入，確實可以驚覺到《紅樓夢》深受《金瓶梅》的影響，而且是後出轉精的學習模倣，怪不得清末蘇曼殊說：「論者謂紅樓夢全脫胎于金瓶梅，乃金瓶梅之倒影云，當是的論。」^⑥「脫胎」一詞本有更新之意，「倒影」則更添虛幻之美，更有靈氣也。近代紅學家周汝昌說：「紅樓夢乃『隱秀』的金瓶梅是也。」^⑦「隱」是指筆法更加含蓄，「秀」是指詞采更加秀出，整體來說，就是更加淬鍊精純是也。一九八〇年起，大陸學者徐朔^⑧、張俊^⑨、孫遜^⑩、徐君慧^⑪等人，陸續發表專文來討論兩書之關係，這些文章有若干共同特色：一、皆有社會主義觀點，這是大陸學者所處社會背景的烙印。二、篇幅短小，兩書可以比較的如語言、題材等各項所舉之例三兩個而

④ 同註③。

⑤ 筆者另有〈《紅樓夢》與《金瓶梅》的藝術筆法〉一文，正投稿於《文史哲學報》第四十八期。

⑥ 見氏所著《小說叢語》一書，節錄於《紅樓夢卷》中，頁五六七。中華出版。

⑦ 見氏所著《紅樓夢新証》一書，頁八。人民文學出版，1976年。

⑧ 1980年8月，徐朔方發表〈《金瓶梅》與《紅樓夢》〉一文，收錄於《論金瓶梅的成書及其他》一書中。齊魯書社出版。

⑨ 1981年張俊發表於《北京師範大學學報》的〈試論《紅樓夢》與《金瓶梅》〉一文，後收錄於《論金瓶梅》一書中。文化藝術出版社出版。

⑩ 孫遜所著之〈《紅樓夢》與《金瓶梅》〉一文，最早刊行的時間是1982年。1991年在台灣收錄於氏著《紅樓夢探究》一書中，大安出版社出版。

⑪ 徐君慧著有《從金瓶梅到紅樓夢》一書，其中有幾篇小文章如〈《紅樓夢》脫胎於《金瓶梅》〉等。廣西人民出版社出版，1987年。

已。另外，馮子禮有專著《金瓶梅紅樓夢人物比較》^⑫，專就人物類型與書中人物作比較。本文之研究方法，一、完整的搜羅兩書可以比較之處。二、在主題探討方面，兼採女性主義觀點。三、顧及兩書相似卻又不完全相同之處，以凸顯兩書的文學表現手法仍有高低之別。四、本文不打算就兩書人物之間作一一比對，而是以某種性格為基點，分析兩書中具有類似性格的人物及其描寫方式。

第一節 主 題

《金瓶梅》的主題不止一端，冷熱、真假、色空說是最基本的講法，張竹坡說：「本以嗜欲故，遂迷財色；因財色故，遂成冷熱；因冷熱故，遂亂真假。」^⑬「作者開講，早已勸人六根清淨，吾知其必以『空』結此『財色』二字也。」^⑭崇禎本第一回的眉批也說：「一部炎涼景況，盡此數語中。」二十回眉批又說：「此書妙在處處破敗，寫出世情之假。」這本書是寫西門慶如何不擇手段地發跡變泰，加官進爵，娶妾買僕，最末又如何因為縱慾而命喪床第的故事；當他財廣勢大時，門前車馬雜沓，家中酒肉喧囂，人人趨奉之唯恐不及，但並非以真情相待，紛紛只想從他身上討些便宜與取得滿足；他自己也頗得意於這種壓榨別人，自己也被自己的慾望驅迫的生活，換言之，他對於這種狂躁的消耗生命的方式不但毫無驚懼之意，甚至還認為是一種最高享受，他汲汲地營求各種不可能真正滿足的世俗滿足。沒有多久他病重將亡，連平日最寵愛的五妾潘金蓮都不肯為他許下願心，死後無幾時，二妾李嬌兒盜財歸院，經

^⑫ 是書於 1990 年，由南京出版社出版。

^⑬ 分見氏著〈竹坡閒話〉與〈批評第一奇書金瓶梅讀法〉二文，皆收錄於《第一奇書》中。里仁出版。

^⑭ 同註^⑬。

常受他接濟的朋友或夥計欺拐誘騙，無所不用其極，一份諾大家業，區區若干年就散落下來，淒冷無比。《金瓶梅》的主題可以說是「人生的真相」，也就是「無常」，因為不論是真與假，冷與熱，色與空都可以在轉瞬之間互相翻覆，絕無定準，這裡面並沒有什麼最後的原則可以憑恃。作者笑笑生描述著浮沉在慾海中的人們，因為沒有覺悟的可能，所以顛簸昏搖，完全沒有靠岸的機會，他自己也屬於芸芸衆生之一，字裡行間時時充滿著深沉的悲哀。

《紅樓夢》明顯承繼了冷熱、真假與色空的主題，甲戌本第二回眉批：「未出寧榮繁華盛處，卻先寫一荒涼小境；未寫通部入世迷人，卻先寫一出世醒人。」除了繁盛變荒冷的主題之外，《紅樓夢》還多出迷醒的主題。第一回太虛幻境的对聯是為：「假作真時真亦假，無為有處有還無。」除了真假，《紅樓夢》也探討了有無的問題。至於色空，作者在第一回的楔子裡就說破：「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他透過賈寶玉的立場來描繪人生種種的變化無常。寶玉原本身處榮華嬌貴之境，人人趨附，捧以為稀世珍寶；他雖不介意於此，但他對人生卻存有一種更大的幻覺——欲以真情抵拒世間之虛偽善變，其實「真情」本身就是最大的幻覺。第十四回回末總評：「何非幻，何非情，情即是幻，幻即是情，明眼者自見。」最後是「樹倒猢猻散」，家抄籍沒，族人不親，朋友不救，寶玉認真一世的結果仍化為一場虛誕，連「同死同歸」的黛玉身故之後，他欲求夢中一敘都不可得，平日體貼依戀的襲人也別抱他嫁，一個精美的琉璃世界就此碎裂萬端，露出本來無一物的真相底蘊。所幸寶玉由此得悟，遂返回大荒青埂峰下永恒境地，而西門慶則停留在六道輪迴之中，受著萬劫不復之苦，至多由嗣子孝哥出家於佛門，代為懺悔此生之罪，然而他下一輩子的罪又有誰為其清洗？^⑮《紅樓夢》比《金瓶梅》多提出一個迷醒的問題：人是否能夠生發充足的心靈力量來超越現實的一切？以賈

^⑮ 西門慶有兩個結局，筆者在〈金瓶梅的藝術風貌〉一文中試圖提出解釋。文章收錄於《文史哲學報》第四十四期，頁一至四十。台大文學院出版。

寶玉的稟賦加上遭遇還是有可能的。至於如何由迷沉於色相之中，驚覺到宇宙其實沒有絕對實有而「悟空」，在色與空之間，《紅樓夢》多提出「情悟」的可能。有評者說：「特別是他通過賈寶玉、林黛玉等一系列『情痴』『情種』的形象，變明代中葉以後以《金瓶梅》為代表的以『欲』抗『理』而為以『情』抗『理』，從而把明代中葉以後出現的啓蒙文學思潮提到一個新的歷史高度。」^{①⑥}這未嘗不是一種方便說法，但此二書作者是否一定帶著充份的「抗理」意識？抑且僅是披露他們洞徹到的真理：絕大部份的人生，真正當家作主的其實是「欲」與「情」？《紅樓夢》第五回警幻仙子說：「好色即淫，知情更淫。」先不說作者是否故意模糊肉體與精神之界限而同時用「淫」這個字，從表面來看，他至少肯定精神之依戀往往更不容易節制而導至泛濫，其虛幻之性質更甚於肉體色相之愛慾。所以他塑造寶玉倍加痴情，才能使其從更大更深的幻覺中清醒過來？西門慶的縱欲導至加速沉淪，這種結局反映的固然是普遍的人性真實，但賈寶玉的清醒仍有可能，只要有可能未嘗不是另一種真實。

《金瓶梅》的書名取自其中三位女性角色的名字，早期有人稱此書為《金瓶梅傳》^{①⑦}，可見有一種看法，認為這本書記載著三位重要女性一生的遭際。其實，《金瓶梅》書中所寫絕不止三位，像吳月娘的相關描述就不少，為何不以其名為書名？仔細看去，月娘畢竟扮演著傳統女性的角色，不似潘金蓮、李瓶兒、龐春梅三人具有相當的叛逆性；前二者想要擁有婚姻的自主權，她們主動捨棄了原來不滿意的配偶，且積極追求心目中理想的對象，她們最後都如願以償地嫁給了西門慶，也得到夫主的寵愛，但她們依舊沒有得到完全的幸福，因為婚姻制度使她們墮入惡性的爭鬥中，強悍陰狠的潘金蓮縱使處處佔上風，也不算贏家，忍讓姑息的李瓶兒每每以大局為重，但最後仍然被逼迫至絕境而

^{①⑥} 同註^{①⑤}，頁二十七。

^{①⑦} 詞話本欣欣子作〈序〉，廿公作〈跋〉均稱此書為《金瓶梅傳》。去年里仁書局重新刊印《金瓶梅詞話》，可供參考。

亡。至於潘金蓮和龐春梅，同是敢於聲稱自己有情慾需要的反傳統女性，八十五回春梅「因見階下兩隻犬兒交戀在一處，說道：『畜生尚有如此之樂，何況人而反不如此乎？』」情慾的滿足是自然的需求，當時為何許多女性被迫要去爭奪同一男子？而且這個缺憾漸漸成爲一種心理的病癥，潘金蓮與龐春梅最後皆死於此病，永遠的飢渴使前者遺忘現實的危險而投入武松設下的陷阱；也使後者逾越身體可以承擔的界限而導至生命的虛擲與破產。無論如何，《金瓶梅》中有不少女性確實表現出自己獨特的個性，成就種種不受既定道德規範的生動姿態。作者以三位女性爲書名，雖然對她們一生的言行有褒有貶，但批判更深的是一妻多妾的制度，這個制度帶給女性無限的痛苦，或者說作者有意讓這幾位女性出於自由意志追求所欲卻下場悲慘，來凸顯傳統以柔順依附爲婦德的荒謬，連刁蠻放恣的潘金蓮都曾經屈服於西門慶的馬鞭之下，作者對這種場面不得不發出深長的感歎：「爲人莫作婦人身，百年苦樂由他人。」（第十二回）《金瓶梅》可以說是中國長篇小說裡第一部同時以多位女性作爲主角的作品，甚至是叛逆性極強的女性，雖然作者對她們不時冷嘲熱諷，但同情的意味也相當濃厚，因爲逼使她們可笑可悲的理由並不在於她們自己；既然掌控她們喜怒哀樂的是「他人」，女性自然不必爲一己的言行負完全的責任了。

到了《紅樓夢》，同情女性的觀點得到更充份的發揮，作者在第一回自述裡說道：「今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考較去，覺其行止見識，皆出於我之上。何我堂堂鬚眉，誠不若彼裙衩哉？」「我之罪固不免，然閨閣中本自歷歷有人，萬不可因我之不肖，自護己短，一併使其泯滅也。」在五次增刪，分出章回後就改題此書爲《金陵十二釵》，也是爲十二位女性作傳之意。作者認爲自己一生庸碌，反而生平所接觸的女子仍能展現獨特之行止見識。所謂「一事無成」「不肖」，一方面是自謙之詞，一方面也反諷了傳統男性，其人生意義與價值完全被限制在事業之成就與否，還有是否「肖似」祖宗而能夠繼承家業這兩方面。男性的歷史（history）呈現統一而

單調的價值理念，完全不顧個性殊異，也唯有如此，他們才能以整齊劃一的面具佔有權力的核心。賈寶玉的聰俊靈秀乃在萬萬人之上，他如果願意追求功名利祿絕非難事，但他顯然拒絕將自己的生命加以劈削而納入上述「男性如何形成」的塑造中。他寧願游離在規矩之外，以自由心眼來觀察男性如何為自己加上種種枷鎖，「男人自從奪了權，苦不堪言，而且爲『陽剛』所累。」¹⁸可驚的是男性有了權勢之後，還要訂出女性的範模，那是一種更嚴格而無理的限制，目的是迫使女性的生命完全異化爲寄生式的存在；此中充滿轉嫁報復的意味，因爲男性無法順由己意而活，故轉而掌控女性，以獲得心理補償。《紅樓夢》非但從現實界來體會女性所受之禁錮，更溯源至本質領域，從先天處立論：「女兒是水作的骨肉，男人是泥作的骨肉。我見了女兒，我便清爽；見了男子，便覺濁臭逼人。」（第二回）作者肯定女兒天生擁有自然清純之生命質性，而男人的利慾薰心、好強鬥狠，使他們天生血氣濁臭。就因爲女兒的潔淨本性，使她們在社會化的成長過程中備受痛苦，那些堅持自己如黛玉鴛鴦之流，甚至以寧死不受擺佈的烈士之姿來抵抗現實界。至於甘願或被迫服膺於三從四德的女性，雖取得生存機會，但心中卻充滿爭扎與壓抑的苦悶，更諷刺的是她們不一定能得到適當的償報。十二釵全歸「薄命司」，可見這些女性不論或逆或順，或強或弱，最後都無法真正享悅生命。相較之下，《紅樓夢》對女性所表現的同情比《金瓶梅》要來得深沉，除了女性角色在才華、幹材與德性上表現出色耀眼之外，作者還讓賈寶玉處於「男性軀體裡面裝著女性靈魂」的情狀中，這是一種比同情還要更爲深入與融合的心態，使寶玉真正的認同女性，而不止是旁觀者的同情而已，「解構永遠是雙重程序，以旁觀者的清醒鞭撻原道中心論，同時又投入中心之內，不斷呈現中心所包含的邊陲，他者成分，直到『中心』這個概念瓦解。」¹⁹「他者，既幫助建構著『自我主體』，亦

¹⁸ 見阿城所著《閑話閑說》一書，頁六十。時報出版。

不斷提醒『自我主體』的欠缺、不足及所不能承受的恐懼。」^{①⑨}賈寶玉縱使不是很自覺的要去顛覆男性中心的思想，至少相當質疑「男尊女卑」的合理性，這個違反人道卻行之千年的偏見，不但造成女性的悲劇，也讓男性自限自縛而造成男性的悲劇，男性如果願意解放女性的邊陲位置，自己也將同時獲得自由。與其說《紅樓夢》是陰性文學，不如說是欲打破陰陽二元對立，宣揚不論是男或女的人類皆應從所有權力關係中釋放出來的作品。

魯迅說：「諸世情書中，《金瓶梅》最有名。」^{①⑩}「大率為離合悲歡及發跡變態之事，間雜因果報應，而不甚言靈怪，又緣描摹世態，見其炎涼，故或亦謂之『世情書』也。」^{①⑪}《金瓶梅》為世情小說之鼻祖，相對於其他稍早的小說，此書不再以張皇靈怪為內涵，而是以現實界人事為描摹的對象，難道作者發現世態人情比鬼神更有趣也更值得描寫？「世情」有二義：一是世間的實情，二是俗世間的趣味。對此書持肯定立場的評論者大都著重其「寫實」之意義，認為此書描寫了世俗中人逐利逐欲的生活內容。這種說法自然是有根有據的，像崇禎本第一回就特別標舉「財色」二字之利害，而書中大部份人物也都在「酒色財氣」中打轉，飲食男女，無日不有，每飯必有酒，酒後必亂性；官吏不分大小，一律見錢眼開，婦女見異思遷，使性弄氣者又豈在少數？評者謂：「金瓶梅屈服於現實，乃是人類某種本能的、普遍的、不加選擇的行為。」^{①⑫}此書確實暴露出人類在本能上的盲目與衝動，反映著一個以慾望為動力的實實世界。但慾望是否可以全然被否定與抨擊？慾望既然是本能的，同時也就是自然的；既然是衝動的，同時也就是推動的，「當他抨擊『貪慾』的時候，他知道貪慾差不多就是推進文明的動力，不僅是物質財富神奇湧現的基本條件，而且是激發、孕育、複造、標測善良的基

^{①⑨} 見周華山所著《同志論》一書，頁一七二與一七九。香港同志研究出版。

^{①⑩} 見氏所著《中國小說史略》一書，頁一八七。唐山出版。

^{①⑪} 見樂蘅軍先生所著《古典小說散論》一書，頁一一五。純文學出版。

本條件。」^②《金瓶梅》所反映的不止是明代的物質文明，也包括了精神文明，例如第四十回做衣服，身為正室的吳月娘，其袍其襖不但經過仔細描繪，款式、顏色、數量也與側室不同，可見當時妻的社會地位高於妾甚多。第七十一回，何太監賞給西門慶「飛魚綠絨衣」，他自己還曾接受過皇上所賜「蟒衣」，可見當時官員僭越名份的情形。此書所描述的衣食細節有時只是表現世俗生活的趣味而已，「就因為對一切都懷疑，中國文學裡瀰漫著大的悲哀。只有在物質的細節上，它得到歡悅——因此《金瓶梅》、《紅樓夢》仔仔細細開出整桌的菜單，毫無倦意，不為什麼，就因為喜歡——細節往往是和美暢快，引人入勝的，而主題永遠悲觀。一切對於人生的籠統觀察都指向虛無。」^③衣飾、菜單、房間格局與擺設、輿轎舟馬在這兩本小說中，甚至如賬冊般臚列，彷彿在這種瑣屑中，靈魂可以暫時棲止在是非之外；而且這種歡悅還可以抵拒人生最後終歸空無的絕望與悲哀。崇禎本第四十九回眉批說：「讀此書者，于器用食物皆病其贅。誠潛心細讀數遍，方知其非贅也。」不論是從作者或讀者的立場而言，細節描寫可以避免被過於明顯的諷刺或巨大的悲哀吞沒，可以維持著寫作與閱讀的興致，而且從藝術角度來看，細節刻劃除了可以傳達言外之意，更能完成如在目前的生動效果。

魯迅雖然將《金瓶梅》與《紅樓夢》同歸類於「人情小說」，但又特別標出《金瓶梅》確實偏於世態的臨摹，而《紅樓夢》則擅長人情的抒寫；前者反映的社會層面頗廣，販夫走卒、僧道乞丐、算命卜龜、三姑六婆、行商坐賈、胥吏卑隸皆躍然紙上，佔有畫面的一方。縱使是西門慶家，雖然有錢有勢，但因為是暴富起家，仍不脫市井粗俗之味，例如二妾李嬌兒即娶自妓院，西門慶死後，她也捲款重回本行；還有書中出現過無以數計的妓院吃喝玩樂場面，行

② 見韓少功所著《聖戰與遊戲》一書，頁一三八。牛津大學出版。

③ 見張愛玲所著〈中國人的宗教〉一文，收錄於《張愛玲散文全編》一書中，頁一四三。浙江文藝出版。

話行規歷歷清晰，西門慶甚至常以妓院為家，迷戀粉頭時動輒數月不返，由這種互通有無的情形看來，西門家其實和妓院並無二致，諸妾迎新送舊爭風吃醋的戰況有時更為激烈呢！所以「世情」不妨解釋為「世俗風情畫」。《紅樓夢》裡唯一出現過的妓女是錦香院的雲兒（二十八回），那一次的場面雖然經過脂硯齋品評，認為「與金瓶梅內西門慶應伯爵在李娃姐家（妓院）飲酒」可以比擬，但好歹是馮紫英的家，唱曲行令也風雅得多。《金瓶梅》雖然也有人心理的描繪，總不及《紅樓夢》的細膩與深入。後者對於人之所以為人，什麼是先天的、本質的、自然的，什麼又是後天的、外塑的、人造的；還有人與人之間的微妙關係，是虛情假意還是真心實意，顯然更有探討與描寫的興致。書中雖然也暴露了賈府這個權貴世家腐敗的情形，但並非重點，作者似乎更關心這些青少年男女如何成長的問題。如果硬要區分，《金瓶梅》著重於「欲海橫流」的描述，而《紅樓夢》則是「一點情根，幻化出滿天煙雲」。賈寶玉在第五回夢遊太虛幻境之後，慾望反而得到淨化，他對女性更加憐憫，甚至在心理上根本以女性自居，藉以達到用情的最高境界。近代學者用「自然主義」來形容《金瓶梅》是頗為恰當的²⁴，那是指一種極端的寫實作風，而且認為「食色」是人的本性，「在自然主義者看來，這兩種本能使人成為道道地地的動物，而他們所選擇的角色也都偏重於人的貪婪、色慾愚瞋。」²⁵至於像胡適說《紅樓夢》也是「自然主義的傑作」²⁶就不是那麼適切了，自然主義標榜的是反浪漫，認為浪漫作品中所反映的是經過美化的不實人生。事實上，只要通過文字的表現，作品就不可能如照鏡般絕對客觀。胡適因為將《紅樓夢》視為作者的自傳，所以賦予此書如實記錄的性質，隨著新紅學的發展，愈來愈多紅學

²⁴ 請參考曾理所著〈從原型到變體〉一文，收錄於《金瓶梅藝術世界》一書。吉林大學出版。

²⁵ 見蔡源煌所著《從浪漫主義到後現代主義》一書，頁二十五。雅典出版。

²⁶ 見氏所著〈紅樓夢考證〉一文，收錄於《中國章回小說考證》一書，頁一九三。里仁出版。

家發現此書「幻想」成份居多，由俞平伯對大觀園的歷史考証遭到阻礙開始^⑲，到了張愛玲甚至認為《紅樓夢》裡，許多角色或情節都是虛擬的，例如林黛玉的浪漫化造型，還有包括聞曲、葬花及一切較重要的寶黛文字，只有生活細節才套用實事，增加真實感^⑳。換言之，以虛為主，以實為輔，才造就了紅樓藝術的偉大。

第二節 結 構

《金瓶梅》的大結構在於西門慶一家的起落，《紅樓夢》則在於賈府的興衰^㉑，雖然後者於第二回中藉由冷子興之口說出賈府已處末世，甲戌本脂評亦說：「作者之意原只寫末世。」但作者後來還是加添了十六回的元春晉封為貴妃的情節，製造了「烈火烹油，鮮花著錦」的高潮^㉒；至於前者，應該以西門慶在三十回的「生子加官」為極盛。二書皆為百回大章，自然不可能只有一個起伏，周汝昌說：「紅樓夢的結構是波紋式，無數大波起伏，洶洋澎湃；每一大波又環包著無數小波：前波似盡，餘漾猶存，此波未平，后漣已起。勾連環互，目眩神迷，讀者還以為一切是瑣碎的平鋪直敘，卻被作者由一個波送到另一波，自己已辨不出是在那個大波之間，小波之內。」^㉓更難能的是這些波并

⑲ 俞平伯有〈大觀園地點問題〉一文，收錄於《俞平伯論紅樓夢》一書中，頁六五—至六五四。上海古籍出版。

⑳ 參見氏著〈三詳紅樓夢——是創作不是自傳〉一文，收錄於《紅樓夢魘》一書中，頁二二八。皇冠出版。

㉑ 現在看來，由起至落的結構似乎很平常，但清代學者明齋主人對《紅樓夢》卻盛讚道：「小說家結構，大抵由悲而歡，由離而合，是書則由歡而悲，由合而離，遂覺壁壘一新」。其實，《金瓶梅》早已具備此種結構。明齋主人語見《增評補圖石頭記》，頁六。廣文出版。

㉒ 元春這個角色應是後加的，可見原來的結構相當平淡。請參考筆者〈原應歎息說四春〉一文，收錄於《紅樓夢人物研究》一書。大安出版。

不是孤立的、散漫的；有如脂硯齋所說：處處草蛇灰線，伏脈千里。更像常山之蛇，擊首尾應，擊尾首應，擊中則首尾俱應。」^①這段話移之以形容《金瓶梅》也是恰當的。笑笑生和曹雪芹都善於在各個階段伏脈，利用相同的人物或事物在不同時候的出現，製造似斷實續的效果，否則這兩本敘述世態人情的小說，內容既是瑣細的日常生活與家庭人際，難免會有鬆散的毛病。英國小說家佛斯特提出了「節奏」(rhythm)的觀念，利用同一事物在不同段落出現，造成讀者似曾相識的感覺，更藉此「縫合」故事，將散落的情節串起為美麗動人的式樣。佛氏說：「我懷疑作家在落筆之前對節奏的處理能否先胸有成竹。節奏必須在適當的間隔，倚靠作者個人突發的本能才能獲至。節奏的效果非常高妙，不必對人物有所削切即能臻達，而且它使我們對小說外的結構不至要求過份。」^②「節奏可以解釋為重現(repetition)加上變化(variation)。」^③

先以相同的人物在不同時間出現的節奏為例，《金瓶梅》中最明顯的是蔡一泉三次進出西門慶家中，初次是三十六回，當時剛上榜，還是蔡狀元，伸手借盤纏，可見西門慶的財大氣粗；四十九回再次來府就成了蔡御史，因為管鹽，所以讓西門慶早掣准鹽三萬引而獲利頗豐，算是還報恩情。西門慶在這一回裡，應對得體，吐辭高雅，表面上已然脫卻土豪粗俗的模樣，但骨子裡逐利的本質並沒有改變，只是手段更為細緻高明，知道如何與權貴應酬往還，玩高級的政治遊戲。蔡最後一次拜訪是在八十回，西門慶已死，光景依舊，人事全非，他仍將舊債償清，崇禎本眉批還說：「知罄無後而豫讓為之死，千古義之。如蔡生于西門，古道相處，畢竟讀書人與眾不同。」相對於應伯爵之類的背恩忘義，巡鹽蔡老爹已屬難能可貴了。作者藉由這三次描寫，等於側面反映了西門慶的生死，其生也顯榮，其死也慘戚。《紅樓夢》則有劉姥姥三進榮國府，第六回是頭一次，請求冬援，彼時榮國府氣勢仍高，姥姥幾經曲折輾轉才

① 同註⑦，頁二十一。

② 同註③，頁一五三。

見到鳳姐，終究獲得二十兩的資助，其實對賈府而言，這二十兩根本是微不足道的。三十九、四十回姥姥又來請安，帶送鄉下蔬果以答謝上次之恩情，禮雖輕，情意卻重；也逛了代表極盛時期的大觀園，為這塊聖地的美好做了見證。她應對得體，吐辭滑稽，扮演著大智若愚的角色。最末一次應在八十回後，彼時賈府被抄，賈母已死，在家奴欺主背恩，親友落井下石的情形下，姥姥慨然伸出援手，救鳳姐之女巧姐於煙花巷中，嫁與板兒為妻。第六回脂評就說：「略有些瓜葛，是數十回後之正脈也。真千里伏線。」「不知不覺先到大姐寢室，豈非有緣？」「老嫗有忍恥之心，故後有招大姐之事，作者並非汎寫。」四十二回有一段描寫板兒與巧姐遊戲的文字，脂評道：「柚子即今香團之屬也，應與緣通。佛手者，正指迷津者也。以小兒之戲，暗透前後通部脈絡，隱隱約約，毫無一絲漏洩，豈獨為劉姥姥之俚言博笑而有此一大回字哉！」蔡劉兩位人物在二書中的作用確實非常近似，都呼應了全書由盛到衰的大結構。

《金瓶梅》後文中才有戲的王招宣府夫人、周守備與張勝等在前文已經露臉，十九回張勝因為答應幫西門慶毆打蔣竹山，「西門慶果然把張勝送在守備府做了箇親隨」，後來八十回龐春梅就是托張勝將潘金蓮加以安葬，九十四回也是張勝將陳敬濟押入守備府中，九十六回張勝又替春梅尋著敬濟，九十九回張勝竊聽敬濟與春梅對談，對自己頗為不利，遂殺敬濟，為書中如此重要人物作了果結。至於周守備在前文裡更常與西門慶往來，像二十九回算命的吳神仙就是守備差人送來的，三十一回守備和劉、薛公公曾經到西門慶家宴飲為歡，四十回吳月娘請客名單中列有周守備娘子，四十二回守備娘子在排軍喝道之下到來，暗示春梅後來成為守備夫人的排場。四十三回西門慶到守備家吃酒去了，五十八回則是周守備差人拿帖兒來說要遲些到訪。至於王招宣府在第一回就出現過，因為潘金蓮「從九歲賣在王招宣府裡，習學彈唱，閑常又教他讀書寫字」，怪不得她識字又知曉曲中滋味。三十一回西門慶所買犀角帶出自王招宣府，四十六回李嬌兒穿的皮襖也是王招宣府拿來當的。五十一回王招宣府夫

人的兒子王三官出現了，先為其母作引，五十八回寫王三官家有喪事，六十八回李桂姐與王三官好，一直到六十九回透過鄭愛月的描述，林太太才正式現身，為西門慶風流行列添上權貴人家寡婦一員，當然也加速了這位逐花之輩的死期。

《紅樓夢》裡像賈雨村也是貫穿全文的非主角人物，第一回就描述他拿著甄士隱相贈的盤纏不辭而別，急忙上京赴考，當官之後迎娶甄家娘子丫鬟嬌杏的故事。第二回再寫他官做不上一年，因貪酷被革職，結果受聘到姑蘇林家，做了黛玉的家庭教師；這一回他與冷子興對話，將賈府的家族狀況作了簡介。第三回他攜著黛玉上京，順便投靠賈政，遂輕易謀得金陵應天府的缺。十七回賈政等人遊園遊了十之五六，「又值人回有雨村遣人回話」，可見與賈政有往來。三十二回賈雨村到賈府，賈政叫寶玉去會，寶玉還抱怨：「有老爺和他坐著就罷了，回回定要見我。」常常造訪也就罷了，還要回回見書中主角，是見證寶玉的成長？還是勢利？四十八回賈赦垂涎於石呆子的幾把古董扇，呆子偏偏不賣，雨村聽見了，便設法訛他拖欠官銀，把這些扇子抄來，作了官價送給賈赦，平兒罵雨村是「沒天理的」，「半路途中那裡來的餓不死的野雜種」。七十二回林之孝向賈璉說雨村不知因何事降了，賈璉回答說：「他那官兒也未必保得長。將來有事，只怕未必不連累咱們。」由此看來，原先賈府被抄可能與雨村有關，第一回好了歌解注中有一句「綠紗今又糊在蓬窗上」，脂評：「雨村等一干新榮暴發之家」，會不會是雨村恩將仇報，告倒賈府之後，取而代之成為新貴？現今看到的一百零三回，寫雨村欲渡急流津，巧遇甄士隱，甄要他速登彼岸，並說將來會在渡頭候教。到了一百二十回「且說那賈雨村犯了婪索的案件，審明定罪，今遇大赦，褫籍為民。雨村因叫家眷先行，自己帶了一個小廝，一車行李，來到急流津覺迷渡口。」果然再和甄士隱相遇，兩人說到賈寶玉最後的結局，歸結了天上太虛幻境和人間大觀園的紅樓夢。另外也有茜雪小紅等人物，在前文只是浮光掠影，卻為後文伏脈，二十六回脂評：「獄

神廟回有茜雪紅玉一大回文字，惜迷失無稿，嘆嘆。」二十七回脂評：「紅玉今日方遂心如意，卻為寶玉後伏線。」「且係本心本意，獄神廟回內方見。」回末總評：「鳳姐用小紅，可知晴雯等埋沒其人久矣，無怪有私心、私情。且紅玉後有寶玉大得力處，此於千里外伏線也。」張愛玲的解釋是「茜雪雖非被逐，是寶玉虧待過的唯一的一個丫頭，紅玉是被排擠出去的，偏偏是他們倆在患難中安慰他，幫助他，這種美人恩實在難以消受，使人酸甜苦辣，百感交集，滿不是味。」³³至於一僧一道也不時穿插紅樓全場，其代表命運的神秘與救贖點化的度脫意味，和《金瓶梅》中常常出現的薛姑子王姑子自不可同日而語，「似這等尼僧牙婆，決不可抬舉。在深宮大院，相伴著婦女，俱以談經說典為繇，背地裡送煖偷寒，甚麼事兒不幹出來？」（四十回）

再以同一件東西重覆出現為例，像《金瓶梅》中的玩具博浪鼓，初次出現是在三十二回薛內相所贈諸多禮項中，全名是「追金瀝粉綵畫壽星博浪鼓兒」，這上面的壽星自然是個諷刺，因為官哥只活了一歲零兩個月。五十回李瓶兒和西門慶欲成好事，也曾叫迎春拿這個博浪鼓哄著官哥，抱到其他屋裡去了，可見官哥平日嗜玩此物，所以藉機哄住他。五十九回的下回目的是「李瓶兒睹物哭官哥」，所謂「物」就是指博浪鼓，還特別說是「他耍的那壽星博浪鼓兒還掛在床頭上。」可惜物在人亡，這個曾為她帶來榮寵的孩子，也成為奪命無常，李瓶兒終於思子成疾而一命嗚呼，這個博浪鼓間接成為死神的使者，不斷殘酷地提醒瓶兒得失之間的巨大落差。另外，孟玉樓頭上的簪子也曾出現三次，第八回時，先由潘金蓮眼中看出：「一點油金簪兒，上面鉞著兩溜字兒：金勒馬嘶芳草地，玉樓人醉杏花天。卻是孟玉樓帶來的。」因為盼望殷切，所以金蓮注意西門慶頭上的簪子已經由自己送的改換為玉樓所贈。八十二回則又是從潘金蓮眼中發現，此時西門慶已死，男主角轉為陳敬濟，不同處在於陳是在花園

³³ 見氏著〈四詳紅樓夢〉一文，收錄於《紅樓夢魘》一書，頁三一—。

中拾撿到的，相似的地方是金蓮主動搜尋敬濟袖中而查出此物，她立即懷疑陳孟二人有首尾，爭風吃醋的心理完全沒有改變。九十二回延續了八十二回的情節，敬濟拿著這簪子到李衙內家去威脅玉樓，要她攜帶金銀細軟和自己私奔，作者趁機大發議論，意思是像孟玉樓這種好女人，也會勢利而做出淫奔之事，這個簪子雖不是玉樓相贈，但效果相同，如果李衙內條件不及陳敬濟，玉樓很可能轉投敬濟懷抱。總而言之，作者藉著簪子的三次描寫，諷刺了孟玉樓的三次婚姻，溫厚善良的個性並不能阻止她琵琶別抱，失節再嫁。《金瓶梅》中，李瓶兒的金壽字簪也出現了三次：十三回首次出現在潘金蓮眼前：「兩根番石青填地、金玲瓏壽字簪兒，乃御前所製，宮裡出來的，甚是奇巧。」這是表明瓶兒的身份，因為花子虛是花太監的姪兒，所以有宮裡的東西；後來瓶兒帶來許多陪嫁之物，頗受西門慶寵愛，也讓潘金蓮眼紅懷妒不已。十四回的下回目的是「李瓶兒迎奸赴會」，打聽到金蓮的生日，瓶兒不請自來，吳月娘因看見金蓮鬢上撇著一根金壽字簪兒，便向瓶兒討樣，結果大方的瓶兒奉送每人一對；嫁給西門慶之後，她也因為好施小惠而大得眾人喜愛，把經吝的金蓮又比下去了。五十回寫西門慶拿金壽字簪兒給王六兒，一方面顯示西門慶對這個新寵的疼愛，捨得拿珍貴之物相贈，另一方面諷刺瓶兒對西門慶情深意重，仍無法避免其在外尋花問柳，拿著自己財貨送給其他女人。三次描寫就交代了瓶兒的出身、性格以及待人的方式，西門慶對她最有感情，但也不能就此滿足，難道欲與情可以分別而論？

《紅樓夢》裡反覆出現又富象徵意義的東西就是「寶玉」了，從第一回就描述大荒山下的巨石如何變成玉佩，玉佩又如何與寶玉共生於賈府的過程，雖然是神話，但寓意頗深，寶玉身上亦兼有石之頑劣與玉之靈透兩種人格特質。第三回與二十九回出現了「捧玉」之事，都是由寶玉在黛玉面前所做，脂評說：「『不是冤家不聚頭』第一場也。」此舉顯示寶玉在所愛者面前一種自我輕賤與貶抑，在黛玉身旁，他寧可是復其本質的石頭，也不願成為具有相當世

俗價值的美玉。再說一見面就有如此瘋狂的舉動也是不祥之兆，暗示他們二人齟齬不斷，並沒有圓滿結果。第八回則有「金玉良緣」的正面描寫，薛寶釵的金鎖片上面鑿著「不離不棄，芳齡永繼」的字，恰好和寶玉上所鑄「莫失莫忘，仙壽恒昌」成爲一對。在佩飾上刻字的寫法應從《金瓶梅》來，三十九回吳道官送給官哥兒諸多物件中，有一付銀項圈條脫，刻著「金玉滿堂，長命富貴」八字，另外一道朱書辟非黃綾符，則寫著「太乙司命，桃延合康」八字。只是《紅樓夢》安排得奇巧多了，因爲金與玉來源不同，上頭的字卻可配對，不過這些吉祥話在二書中都成了反諷，官哥是夭折，二寶勉強聯姻之後，寶玉終於離棄寶釵而去。寶玉在後四十回中也曾失玉忘玉，最後由和尚送還此玉，彼時寶玉自復靈性，也不需倚賴這個命根子了。十五回與十九回各有一次「請玉」事件，前者發生在襲人家，後者發生在清虛觀，反映了世俗之人對希罕之物有一種好奇崇敬的心理，當然也暗示寶玉身份特殊，故人人捧以爲稀寶。二十五回有「懸玉」的描寫，寶玉爲聲色貨利所迷，遂遭受趙姨娘所施巫魔法而陷入瘋魔之險境，經一僧一道提醒此玉有「除邪崇」之妙用，於是懸掛在臥室上檻，寶玉終得康復。其實引來邪崇的正是此晶瑩美玉，趙姨娘因爲忌恨寶玉深受寵愛，遠非自己兒子賈環可比，故出此下策。三十五回有「絡玉」之事，寶釵建議打個絡子把寶玉給絡起來，而且是用金線，一根一根的拈上，這顯然是金玉良緣的延伸，就像金鎖片一樣，寶釵打算用世俗價值好好鎖住這塊美玉。到了三十六回，寶釵正坐在睡著的寶玉身旁，寶玉忽然夢中喊罵道：「和尚道士的話如何信得？什麼是金玉姻緣，我偏說是木石姻緣！」這對寶釵而言無異是當頭捧喝，對寶玉而言也未嘗不是一大諷刺，因爲夢中所欲與現實所迫剛好相反，人生豈能盡如人意？後四十回裡有「護玉」的描寫，和前文「捧玉」的情節可成對比；一百十七回寶玉想把失去已久的玉還給和尚，結果襲人和紫鵲拚命護著，逼得寶玉說出「你們這些人原來重玉不重人哪！」的傷心話，襲人重假輕真或有可能，紫鵲何至於此？總括看來，這塊玉幾乎已成爲書

中角色之一，有時是物有時是人，可分可合。張愛玲更說這塊玉等於掛在寶玉胸前的攝影機^④，將寶玉所遇之事一一記錄下來，那麼它不但是書中重要象徵，也是主要的敘述觀點（point of view）了。

《金瓶梅》五十九回諛死官哥的雪獅子在五十一回就出現了，蹲踞床旁看見西門慶和潘金蓮行房，因不知何事，遂用爪兒來撻，暗示它是個潛在的危險，崇禎本眉批：「此處，人只知其善生色，作一回戲笑，不知已冷冷伏雪獅子之脈矣。非細心人，不許讀此。」甚至早在三十九回時，西門慶就向吳道官說官哥兒膽子小，「貓狗都不敢到他根前」，崇禎本在這句話下夾批「冷脈」二字。五十二回潘金蓮在花園裡原本幫李瓶兒看顧官哥，但又記掛陳敬濟在洞裡相候，就趕空兒走入洞門首與陳鬼混，將官哥遺留在芭蕉叢下，結果一隻大黑貓坐在孩子跟前將他諛著了，雖然不是同一隻貓，但如此安排絕對是一種預警性的伏筆。《紅樓夢》三十一回的回目是「因麒麟伏白首雙星」，可見此回出現的大小麒麟將是寶玉與湘雲白首偕老的伏筆，在早本的結局裡，這對麒麟應該會再度出現，讓中年相遇的寶湘二人唏噓不已^⑤。還有二十八回蔣玉菡送給寶玉，寶玉又換給襲人的大紅汗巾，在一百二十回襲人嫁給蔣玉菡時又出現了，大紅原本是結緣的吉兆，諷刺的是襲人終究負心另嫁，沒有守住對寶玉的情感承諾。

喪事與作生日也不斷在這兩本書中出現，可以勾勒時間的發展。《金瓶梅》六十一回寫李瓶兒葬禮，非但隆重盛大，更有西門慶為之深情悼念，到了八十回西門慶葬禮，作者直言：「送殯之人終不似李瓶兒那時稠密。」而且寵妾與親近馬上做出許多不義的事情來。無獨有偶地，《紅樓夢》也幾次大寫喪事，首先是十四回秦可卿的喪禮，從上等棺木到題旌上的講究，以及排場、仗

^④ 同前註，頁三一八。

^⑤ 有關早本中寶玉湘雲白的考証請見張愛玲所著〈五詳紅樓夢〉一文，收錄於《紅樓夢魘》一書中。

陣等，在在可以見出是瓶兒葬禮的翻版。不過秦可卿之喪還寄託了了作者「不寫之寫」的藝術手法，此為《金瓶梅》所不及³⁶。賈母之喪在一百十回，依照二十二回「樹倒猢猻散」的預言，應是賈府子孫散落流離的主因，其儀式規模自然不能與十四回相比，現在看到的八十回後本子，雖文字不佳，但方向是正確的，一個位於寶塔頂端的祖母之死，因為家族處境，遠不如一位姪重孫媳輩，其對比用意也是師承《金瓶梅》的，暗示了世情的無常與涼薄。曹雪芹更在六十三回寫賈敬之亡，藉以批判豪門子弟放棄家國責任，唯服食成仙是求的愚昧，賈敬自己命喪丹鉛之外，子孫亦因其撒手不管而趁發喪之際，多行苟且穢亂之事，試看此段：「卻說賈璉素日既聞尤氏姊妹之名，恨無緣得見。近因賈敬停靈在家，每日與二姐三姐相識已熟，不禁動了垂涎之意。況知與賈珍賈蓉等素有聚麀之誚，因而乘機百般撩撥，眉目傳情。」（六十四回）是否類似於《金瓶梅》：「原來陳敬濟自從西門慶死後，無一日不和潘金蓮兩個嘲戲，或在靈前溜眼，帳子後調笑」（八十回）？都是至親之人屍骨未寒，就在靈前調情，道盡大家庭荒淫無恥的一面。《金瓶梅》隔幾日便有壽宴的描寫，不外「遞酒」、「彈唱」、「宣卷」、「壺斟美醞，盞泛流霞」、「行令」等，文字多有重覆之處。《紅樓夢》也寫了許多生日，鋪陳其事的共有三件：二十二回的寶釵、四十三回的鳳姐、七十一回的賈母。脂評也說：「一部書中，若一個一個只管寫過生日復成何文哉，故起用寶釵，盛用阿鳳，終用賈母，各有妙文，各有妙景。」其實，六十二三回的寶玉生日，迤邐兩回，也算重要的。這四次生日主要是牽引出其他的事件來，像寶釵生日引出寶玉的悟禪機，鳳姐生日引出賈璉的貪色，寶玉生日引出妙玉的情思，賈母生日引出邢夫人與鳳姐的嫌隙，至於壽星的個性也歷歷如繪，寶釵之善於逢迎，鳳姐之多妒，賈母之偏袒，而寶玉之惹人憐愛，連出家女尼亦為之心動。此二書又喜以節慶來紀年，

³⁶ 請參考筆者所寫〈《紅樓夢》與紅學〉一文，發表於「張愛玲國際研討會」上，一九九六年五月。

也都偏好元宵節的描寫，《金瓶梅》裡有十五回、二十四回、四十二回、四十六回、七十八回、七十九回等，尤其是放煙火的情景鋪敘，聲色俱動，表現了西門慶的豪奢。《紅樓夢》則有十七八回、二十二回、五十回、五十三回，重點在於燈謎之製作，有伏筆的效果，每位人物在自創的謎語中宣示了自己未來的結局。

第三節 事 件

《金瓶梅》和《紅樓夢》既然都是以家庭瑣細生活與人際之間的衝突為主要內容，而中國傳統家庭的基本架構與價值觀並未隨著朝代更替而改變，所以兩書描寫類似事件的比率自然不低，試加以說明：

1. 下人醉罵

《金瓶梅》二十五回寫西門慶的家僕來旺，出差回府後，發現主人勾搭上自己的妻子蕙蓮；一日吃醉了，和一般家人小廝在前邊恨罵西門慶。《紅樓夢》裡也有一件下人誹謗主人的事情，第七回焦大趁著酒興大罵賈蓉賈珍，連「白刀子進去，紅刀子出來」的話都與來旺相同。只是焦大趁醉敢在賈蓉面前罵，而來旺縱使醜態也不敢在西門慶面前放肆，甚且焦大可以博得「義僕」的美名，因為他直切地攻訐主人們亂倫的惡行，而來旺則因自己與西門慶的小妾孫雪娥不乾不淨，所以理不直氣不壯，借酒壯膽而已。崇禎本眉批就說：「此等事雖不得不恨，不得不罵，然雪娥事卻又如何？古今自非紀臣，而往往謗訕朝廷以賈禍者，率此類也。」

2. 鴛鴦共浴

《金瓶梅》二十九回，西門慶與潘金蓮共浴蘭湯，享魚水之歡，其中夾纏著金蓮對瓶兒的妒意，文筆顯露，情景畢現。《紅樓夢》三十一回寶玉邀晴雯共浴，晴雯雖然拒絕，但說出上次碧痕伺候洗澡的情形：「足有兩三個時辰，

也不知道作什麼呢。我們也不好進去的。後來洗完了，進去瞧瞧，地下的淹著床腿，連席子上都汪著水，也不知是怎麼洗了。」一貫的隱約手法，晴雯的醋意也依稀可聞。《金瓶梅》與《紅樓夢》這兩回都是以夏天作背景，同樣描寫了乘涼與「湃」果物的家居瑣事。《金瓶梅》九十一回孟玉樓與新嫁的李衙內夫妻共浴，也是惹得衙內先前的丫頭玉簪兒醋意大發，筆意與二十九回所寫類似。

3. 潛行偷聽

《金瓶梅》二十三回西門慶和來旺老婆宋蕙蓮在藏春塢洞內偷情，卻不防潘金蓮走來竊聽，剛巧蕙蓮正批評金蓮的腳不及自己的小，又是後婚，「露水夫妻」，崇禎本眉批：「偏來聽，偏聽見說他，多心人常受此氣。」《紅樓夢》四十四回賈璉趁鳳姐生日宴的空檔，在屋裡叫了下人鮑二的老婆來偷情，鳳姐因多飲了酒不舒服，要往家歇歇，透過兩個觀風把守的小丫頭知道屋裡必有蹊蹺，於是攝手攝腳走至窗前偷聽，也正巧聽到鮑二家的咒罵自己是「閻王老婆」，賈璉居然附和著說她是「夜叉星」。金蓮和鳳姐都是妒心極重的女人，兩位作者偏偏給她們安排上這一段，把她們氣得渾身亂戰。最相似的還有結果，宋蕙蓮和鮑二家的都因偷情而上吊身亡。這兩本書還寫了其他許多竊聽的事，《金瓶梅》裡潘金蓮最擅此道，十一回說她「性極多疑，專一聽籬察壁。」回中描寫孫雪娥到月娘房中告狀，「不防金蓮驀然走來，立于窗下潛聽。」結果雪娥遭痛打一頓。《紅樓夢》裡賈寶玉也喜歡偷聽，但意義完全不同，例如四十六回有極巧妙的設計，先是鴛鴦和平兒說自己不願作賈赦小老婆的話，結果山石背後發出襲人的聲音與她們作答，原來被她偷聽去了；三人繼續又笑罵一頓，寶玉才跑出來說他剛剛躲在襲人之後，等於從頭到尾了解鴛鴦的心聲。脂評：「通部情案皆必從石兄掛號，然各有各稿，穿插神妙。」意思是所有女孩的心事都必須由他作完整的見證。《金瓶梅》三十五回西門慶和應伯爵等人在捲棚內吃酒，醉態百出，都被玉樓金蓮偷看在眼裡。《紅樓夢》七

十五回賈珍以習射爲由，其實是賭博宴飲爲樂，尤氏也曾來至窗下潛聽，結果聽得醜話滿耳。

4. 佳人撲蝶

《金瓶梅》十九回寫西門慶蓋花園，「松壇竹徑，曲水方池，映階蕉棕，向日葵榴」，「當下吳月娘領著衆婦人，或攜手遊芳徑之中，或鬥草坐香茵之上。一箇臨軒對景，戲將紅豆擲金鱗；一箇伏檻觀花，笑把羅紈驚粉蝶。」好一幅仕女遊園圖；《紅樓夢》六十三回也有類似的場景：「大家也有坐的，也有立的，也有在外觀花的，也有扶欄觀魚的，各自取便說笑不一。」不過最像的是撲蝶事件，十九回的潘金蓮「且在山子前花池邊，用白紗團扇撲蝴蝶爲戲。」一付嬌態，後來遇到陳敬濟，「原來兩個蝴蝶到沒曾捉得住，到訂了燕約鶯期，則做了蜂鬚花嘴」，雅事成了敗倫的俗事，這是作者翻轉手法的運用。《紅樓夢》二十七回的薛寶釵，也是在繡帶飄飄，花枝招展的庭園裡，「忽見前面一雙玉色蝴蝶，大如團扇，一上下迎風翩躚，十分有趣。寶釵意欲撲了來玩耍，遂向袖中取出扇子來，向草地下來撲。」一派天真爛漫狀，但結果蝶沒撲成，作者也是反寫她爲了擺脫自己竊聽的嫌疑而嫁禍給黛玉的沉沉心機。這一雙「玉」色的蝴蝶是否象徵寶玉黛玉^③？如果是的話，更可見出曹雪芹手法的高妙所在。

5. 金鐲遭竊

大家庭中人口衆多，良莠不齊，難免有偷盜之事，《金瓶梅》四十三回西門慶收到黃四所送四錠金鐲兒，因爲歡喜，所以拿到瓶兒房裡給官哥玩，此時雲影計突然外找，西門慶就丟下往外邊去，後來瓶兒發現遺失一錠，也查不出是誰拿的，一直到四十四回才在想要逃走的夏花兒身上搜出，夏是李嬌兒房裡的丫頭，李臉上自然無光，作者如此安排是採平行手法，因爲李嬌兒也賊性十

^③ 據清朝明義所題紅樓夢組詩，寶釵追隨的原是「小蝶」，爲何後來改成「玉」色大蝴蝶，應是有所寄托。明義組詩可見《紅樓夢卷》卷一，頁一一。中華出版。

足，八十回西門慶去世沒多久，她就演出「盜財歸院」的戲碼，主僕二人皆非善類。《紅樓夢》四十九回平兒因為吃烤肉，褪去手上的金鐲，吃完要帶時少了一只，一直到五十二回才由宋媽媽查訪出是怡紅院墜兒偷的，晴雯聽見此事沒多久便急忙打發她出去，寶玉平時在女孩身上皆留心用意，爭勝要強的，「偏是他這樣，偏是他的人打嘴。」（平兒語）可知曹雪芹用的是對比手法，主人愈是用心調教丫頭，丫頭愈有可能出錯。

6. 無心拾獲

有遺失之事，必有意外拾獲之事。《金瓶梅》二十七回一丈青的兒子小鐵棍兒居然從西門慶與潘金蓮「醉鬧」的葡萄架下鑽出來，可見他已「偷看」過大人的勾當了，二十八回補敘他在架下拾得金蓮的紅鞋一只，交給陳敬濟，陳拿著鞋向潘邀功，得了一方汗巾，作為兩人情定之物。《紅樓夢》七十三回也寫了類似事件，賈母房內有一小丫頭名喚傻大姐，在園中掏促織時，忽在山石背後得一繡春囊，「上面繡的並非花鳥等物，一面卻是兩個人赤條條的盤踞相抱」，到七十四回才知是司棋和潘又安在園中私會所遺。雖然有直接與間接描繪的區別，但兩位作者同樣安排一位無知無識心性愚頑的小孩窺見成人之事，不知用意何在？只是繡春囊事件在《紅樓夢》中的象徵意義非常重大，絕非金蓮事件在《金瓶梅》裡的份量可以比擬。³⁸

7. 宴飲行令

金瓶二書既多宴飲場面，行令的描寫也是免不了的，大部份是為逗趣好玩而作，只是《紅樓夢》裡「預言性」的行令比較多，像脂評說在馮紫英家的行令與《金瓶梅》在李桂姐家說笑話的情景相倣，縱然如此，此回所寫仍有部份具「預兆」作用，例如蔣玉菡說出「花氣襲人知晝暖」的令詞來，暗示與襲人成婚的終果。《金瓶梅》唯一一次有所寓託的行令是二十一回，金蓮的「壞了

³⁸ 許多評論者都認為繡春囊事件是大觀園墮落的象徵，例如余英時（紅樓夢的兩個世界）一文，收錄於《紅樓夢的兩個世界》一書中。聯經出版。

三綱五常，問他個非奸做賊拿」，雪娥的「絆住了折足匯，好教我兩下裡做人難」，玉樓的「拖著錦裙襪，得多少春風夜月銷金帳」，都說出了自己的結局。《紅樓夢》與此相似的是六十三回的行令，衆釵各拈出花籤訴說自己的命運，探春的杏花，寶釵的牡丹，黛玉的芙蓉，襲人的桃花，麝月的茶蘼，寫法別緻新鮮，只是個個都過於靈驗了。

8. 陷害之術

傳統大家庭中，妻妾相爭是經常性的課題，《金瓶梅》中戰況尤烈，像金蓮就常常想要住霸位西門慶，她原是最得寵的妾，但在多金的瓶兒生下官哥後逐漸被冷落，她幾次憤恨不平，後來在房中養了一隻雪獅子貓，每日用紅絹裹著生肉，令貓撲而過食。也是合該有事，真的將官哥誆死了，瓶兒因此事傷心過度，隨即病亡。西門慶醉生夢死，從頭到尾不知愛子寵妾是怎麼死的，更無法洞悉自己的偏愛正是禍源。《紅樓夢》六十五回賈璉在外偷娶尤二姐，六十七回鳳姐拷訊家童後得知消息，六十八回就開始進行陷害的計劃，先將其騙入大觀園，再慢慢折磨。尤二姐剛開始時竟將鳳姐誤認為知己，與瓶兒初時誤信金蓮完全相同。鳳姐的手段比金蓮高，還動用官府的力量，唆使尤二姐原未婚夫張華來告賈璉。最後也是事有湊巧，賈赦將秋桐給了賈璉，鳳姐就利用秋桐殺二姐與其腹中胎兒，與金蓮一樣使了借劍殺人之術。賈璉也是被瞞住，見鳳姐對二姐表面和善，還稱道不已，真是「色令智昏」之徒！

9. 隱沒官產

《金瓶梅》十七回西門大姐與夫婿陳敬濟帶著許多箱籠回到娘家，原來陳父洪所依靠的楊戩遭劾倒，手下親族也受波及，西門慶聞訊後連夜趕著重賂相府蔡京，才勉強逃過一劫。陳所帶金銀箱籠有可能是應抄沒的官產，因為及早聽見風聲，遂將家產挪移至西門家，這是許多權貴常用的方法，避免一敗塗地而使子孫流離失所；至於幫助隱沒官產的親友，查出之後也是罪同犯家。敬濟在西門慶死後，因為和金蓮的姦情被吳月娘識破逐出，動輒提醒此事以示威

脅，例如八十六回：「你家見收著我家許多金銀箱籠，都是楊戩應沒官贓物，好不好把你這幾間業房子都抄沒了，老婆便當官辦賣。」還有八十五、九十二回都有類似的喊話，但終究沒有多大妨礙，因為當時吏治原本混濁不清。到了《紅樓夢》就成為大事，賈府與江南甄府往來頗為密切，七十五回甄家來了幾個女人，還有些東西，「氣色不成氣色，慌慌張張的，想必有什麼瞞人的事情。」尤氏才說出邸報上刊載甄家犯了罪，現今抄投家私的消息，賈政糊裡糊塗就收下甄府應沒之家產，據張愛玲所說，這就是榮府獲罪的主因。³⁹

10. 公子落難

陳敬濟在九十三回落得一貧如洗之境，「晚夕在冷鋪存身，白日間街頭乞食。」和花子們打混在一塊，「有當夜的過來，教他頂火夫，打梆子搖鈴。那時正值臘月殘冬時分，天降大雪，吊起風來，十分嚴寒」。敬濟踏著寒冰凍得聳肩縮背，戰戰兢兢。後來王杏庵幾次加以義恤，第三次讓他在晏公廟出家當了道士，但他依然故我，圖口飯吃罷了，崇禎本眉批：「富貴家子弟，父兄死後，你不讀書，任聰明乖巧，亦必流落至此，非異事也。」《紅樓夢》八十回後，原來應有寶玉落難的描寫，現今程本雖然已改去，但前八十回的証據依然存在，像第三回說他「富貴不知樂業，貧窮難耐淒涼」，十九回脂評說他會落入「寒冬噎酸齏，雪夜圍破氈」的窘境，背景也是寒冬時節。第一回脂評也曾暗示甄賈寶玉皆落入行乞的結局。四十九回黛玉說寶玉湘雲自己烤肉來吃，活像「一群花子」，難道寶湘二人真會淪落街頭乞食？二十二回脂評說惜春將來是「緇衣乞食」，寶玉出家原先不是為了悟道，而是無法生活？此回脂評也說：「可知寶玉不能悟也」「故一世墮落無成。」有若干「舊時真本」說寶玉「淪為擊柝之流」，「其後流落飢寒，至栖于街卒木棚中」，「寶玉曾淪為看

³⁹ 張愛玲說：「一七五六年又改去寧為禍首，末了索性將賈珍的罪行移到賈政名下，讓賈政成為主犯。」語見〈四詳紅樓夢〉一文，收錄於《紅樓夢魘》書中。皇冠出版。

街人，住堆子中——昔日街口例有小屋，為看街人居住守望之處，俗稱堆子——北靜王路過，未出侍候，為僕役捉出，將責打，王聞寶玉呼辯，認出聲音，延入王府。」^④情況一如陳敬濟，乞食、看街、遇到舊識加以救助，十四回賈寶玉路謁北靜王，脂評：「寶玉見北靜王水溶，是為後文之伏線。」應該就是寶玉落魄時施以援手的貴人吧！舊時真本雖不盡可靠，但有可能是根據前八十回回文與脂評寫的，另一大膽假設，就是模倣陳敬濟落難與出家的遭遇，脂評不是早已提示兩書之間的關係？

11. 設局捉弄

《金瓶梅》十九回西門慶聽到李瓶兒不耐寂寞改嫁蔣竹山的消息，氣了個立睜，於是找了街上的搗子魯華與張勝兩個雞鳴狗盜之徒去捉弄，先是捏造假債逼使其就範，竹山不認，繼則拳腳相加，竹山「仰八叉跌了一交，險不倒入洋溝裡，將髮散開，中幘都污濁了。」後來被保甲用繩子拴了帶到街門去打得皮開肉綻，鮮血淋漓，終究是花了三十兩雪花銀子交給魯華才算了事，竹山也被瓶兒趕出門去。《紅樓夢》十二回回目是「王熙鳳毒設相思局 賈天祥正照風月鑑」，賈瑞對鳳姐痴心妄想，首次約會就被鳳姐擺了一道，讓他在穿堂裡空待了一夜幾乎凍死。但他前心未改，再想不到是鳳姐捉弄，又來相尋，約了時間地點，「鳳姐在這裡點兵派將，設下圈套」，跟西門慶設局一樣，兩位作者都不先說破是什麼圈套。到了晚夕，賈瑞等在夾道中屋子裡，見黑魃魃地來了一個人就不管皂白抱住，忽見燈光一閃，賈薔拿了捻子來照，炕上被賈瑞抱住的人原來是賈蓉，賈瑞要跑，薔、蓉脅迫他立下借契，各寫了五十兩，也是「假債」。後來讓他蹲在臺磯下等適當時候再出來，結果「滑拉拉一淨桶尿糞從上面直潑下來，可巧澆了他一身一頭」，比蔣竹山的遭際更為污穢，因此而病亡的結局也更加悲慘。捉弄的事件可以看出西門慶與鳳姐的狠毒與心術，當

^④ 有關這些「舊時真本」的資料，全部見於周汝昌所著《紅樓夢新証》一書中，頁九二七至九四〇。人民文學出版。

然也可以照映出蔣竹山與賈瑞的蠢拙與愚懦。

12. 小廝品題

《金瓶梅》六十四回西門慶的隨從小廝玳安在鋪子裡對傅夥計說家中這幾位娘的德行。大娘吳月娘是「毛司火性兒，一回家好，娘兒每親親嚙嚙說話兒，你只休惱著他，不論誰，他也罵你幾句兒。」二娘李嬌兒五娘潘金蓮都慳吝，每次拿錢買東西，常叫下人倒賠出來；金蓮和春梅主僕二人更是臭味相投，動輒使性弄氣，罵人罵得狗血淋頭。三娘孟玉樓使錢較大方，六娘李瓶兒為人謙讓又和氣，從不呵責下人，「這一家子，那個不借他銀使，只有借出來，沒有個還進去的。」真的是「萬人無怨」，但這些優點卻無法使瓶兒在西門慶家中長保快樂與平安。崇禎本眉批：「又將各人品題一番，好則太濫，刻則太苛。不獨寫出情性之偏，而奴僕一味懷惠藏怒如此，亦以見小人為難養也。小人何嘗無春秋？然語語從私起見，自是小人之春秋。」這個評語過於嚴苛，難道要小廝提出公正的批評？那也就不是小廝了，何況懷惠藏怒的角度也提供了人物某一面相的了解，絕對有其客觀性，試看他所說哪樣不符實際情況？《紅樓夢》也完全學得了，六十五回賈璉在外偷娶尤二姐，心腹小廝興兒常常在二姐處答應人來事務，有一次二姐問他家中情形，主要是鳳姐是否像傳聞中那麼利害，可見她關切著自己的未來。興兒就將鳳姐批評得很透徹，語氣帶有三分畏懼，七分不滿，非常符合其身分。至於李紈和衆釵就說得很簡略，所取的渾名也相當傳神，李紈的「大菩薩」，迎春的「二木頭」，探春的「玫瑰花」，黛玉的「多病西施」。比較可以玩味的是寶釵沒有綽號，而且只有一句「竟是雪堆出來的」很籠統的話，黛玉則是「一肚子文章，只是一身多病，這樣的天，還穿夾的。」不管是內在外在都容易讓人理解。

13. 撞破私情

《紅樓夢》六十三回，賈蓉曾經大言不慚地說：「從古至今，連漢朝和唐

朝，人還說髒唐臭漢，何況咱們這宗人家，誰家沒風流事？」風流之事既多，撞破私情也就時有所見了。六十四回吳月娘的丫頭玉簫和西門慶的小廝書童在花園書房內私會，潘金蓮剛好要去拿孝絹，一推開門，撞見二人在床上，玉簫後來去求金蓮不要告訴別人，許了三件事才作罷，至於書童則是畏罪潛逃。《紅樓夢》七十一、七十二回也寫了類似的事，迎春的丫頭司棋與賈府小廝潘又安在大觀園石頭後面偷情，結果被鴛鴦撞破，兩人磕頭求情，鴛鴦為人厚道，答應保守秘密。後來潘又安和書童一樣，懦弱逃跑，司棋聽到消息，氣個倒仰，「因思道：縱是鬧了出來，也該死在一處。他自爲是男人，先就走了，可見是個沒情意的。」可見女性對感情比較有擔當，這是從唐傳奇〈鶯鶯傳〉、宋人話本〈碾玉觀音〉一直以來的傳統^①。

《金瓶梅》裡，應伯爵常常撞破西門慶與李桂姐的好事，顯示兩人之間的親近已達百無禁忌的程度；《紅樓夢》裡，寶玉增撞破在炕上的秦鐘與智能兒（十五回），也曾打斷茗煙與萬兒在書房內的呻吟（十九回），前者也可見秦賈之間的親密關係，後者則表現了寶玉體貼女孩的心態，他要萬兒快跑，並責怪茗煙隨意玩弄女性。

14. 宮廷儀仗

都說《金瓶梅》是色情小說^②，其實書中寫了不少朝政之事，也有皇親國戚，更少不了宮廷儀仗的描述。四十三回與西門慶結親家的喬大戶，他的伯母喬五太太也一同前來拜訪，「只聞喝道之聲，前廳鼓樂響動。…黑壓壓一群人，跟著五頂大轎落在門首。惟喬太太轎子在頭裡，轎上是垂珠銀頂、天青重沿、綃金走水轎衣，使籐棍喝路。」她的轎子與眾不同，裝扮則爲「戴著疊翠

^① 在中國古典小說傳統裡，「女痴心男負情」一直是極重要的主題。可參考何滿子所著《中國愛情與兩性關係》一書。商務出版。

^② 其實《金瓶梅》裡的色情描寫往往具有三種目的：一是引起事端，二是襯托性格，三是反映基本人性。

寶珠冠，身穿大紅宮繡袍兒」，原來她正是當今東宮貴妃娘娘的親姑媽。這次會親背景適值元宵節，「各樣花燈都點起來，錦帶飄飄，彩繩低轉。」戲子呈上戲文手本，「喬太太分付下來，教故《王月英元夜留鞋記》。」這些描寫到《紅樓夢》十七八回就被誇大擴張了，貴妃娘娘親自回賈府省親，準備功夫更爲盛大，儀仗更爲威武，也是元宵佳節，「諸燈上下爭輝，眞係玻璃世界，珠寶乾坤。」也有點戲，只是這四齣戲目裡暗示了賈府未來敗亡的結局^④，這就不是《金瓶梅》所能企及的了。

15. 巫術迷信

《金瓶梅》五十九、七十九回都寫了跳神的活動，分別在官哥與西門慶病危之時，結果並無效用，吳月娘還請了吳神仙來算命，「時日若逢眞太歲，就是神仙也皺眉」，也無從挽救。六十二回瓶兒藥石罔效，「求神問卜發課，皆有凶無吉，無法可處」，加上往玉皇廟討符，最後請了潘道士來作法，祭本命星壇，得到的結論是「獲罪于天，無所禱也！」可見生死大事絕非道術可以左右。《紅樓夢》二十五回也提到跳神，另外有端公送祟、問卜求神等，富貴人家一樣病急亂投醫，這回裡的魔魔法就是典型的巫術：「把他兩個的年庚八字寫在這兩個紙人身上，一併五個鬼都掖在各人的床上就完了。」《金瓶梅》十二回，潘金蓮爲了挽回西門慶的心，請了劉理星來「回背」：「用柳木一塊，刻兩個男女人形，書著娘子與夫主生辰八字，用七七四十九根紅線扎在一處。……暗暗埋在睡的枕頭內。」前者是加害，後者是加愛，但描述的文字相似，而且同樣靈驗，寶玉鳳姐二人發狂，見雞殺雞，見狗殺狗；潘金蓮和西門慶也果然「似水如魚，歡會異常。」但笑笑生緊接著提醒道：「看官聽說：但凡大小人家，師尼僧道，乳母牙婆，切記休招惹他，背地什麼事不幹出來？」語氣前後

^④ 脂評：「一捧雪中伏賈家之敗。」「長生殿中伏元妃之死。」「邯鄲夢中伏甄寶玉送玉。」「牡丹亭中伏黛玉死。」見《新編石頭記脂硯齋評語輯校》一書，頁二九二。聯經出版。

矛盾，不知是怎麼回事？^④五十二回官哥要剃頭，還翻閱曆書，結果日子雖適宜，但官哥才剃得幾刀就怪哭起來，只好中途停止，崇禎本眉批：「看了好日子剃頭，卻幾乎將孩子剃殺，陰陽可信乎？不可信乎？微詞逗出。」作者的態度可能就是介於可信與不可信之間，不會被迷信拘住，但也不致於不敬鬼神。詞話本五十三回劉婆看水碗：「也是一個男傷，兩個女傷，領他到東南方上去。只是不該獻城隍，還該謝土才是。」還寫了錢痰大念咒拜懺之事，比崇禎本更詳細地描寫迷信的情形。《紅樓夢》四十二回賈母、巧姐生病，劉姥姥建議瞧瞧崇禎本子《玉匣記》，裡面說：「八月二十五日，病者在東南方得遇花神。用五色紙錢四十張，向東南方四十步送之，大吉。」脂評：「一篇愚婦無理之談，實是世間必有之事。」原本為荒唐無稽的迷信，但有時就是正巧靈驗，作者就留了一手不寫賈母的傷風是否因此痊癒。《金瓶梅》六十二回瓶兒病重，有「看副材板兒」沖一沖的迷信，《紅樓夢》二十五回鳳姐寶玉病重，也有人先叫做下棺槨，遭賈母喝斥，一疊聲叫做棺材的拉來打死。

16. 托夢相勸

《金瓶梅》六十二回寫李瓶兒死前苦勸西門慶之情形，崇禎本眉批曰：「生者方痛死者不已，而死者處處以生者為念。一段彌留眷戀情態，摹寫殆盡。」到了六十七回，西門慶在書房睡著，只見瓶兒驀地進來，先謝黃真人超薦之功，再勸西門慶少要在外飲夜酒，夫妻盛情，死後更深。七十一回，西門慶住在東京何太戶家，瓶兒又夜入夢中，告知已尋了房兒，早晚便搬，暗示將投胎轉世，故前來作最後的道別。這一段生死不忘的感情，是金瓶慾海中唯一的浮木，在道德價值判斷之外，兀自陳述著人之所以為人的理由。《紅樓夢》裡，秦可卿托夢給鳳姐，語語道破未雨綢繆之法，句句訴書對賈府的一片深情，此舉亦無異為先前不倫之罪作一種救贖與補償。

^④ 《金瓶梅》裡許多「看官聽說」的地方都是在說教，不但打斷了敘述的流暢，也造成上下連接不起的矛盾，筆者懷疑有人夾加，日後宜另作一文加以討論。

除以上所舉，其餘類似的事件仍不少，例如都有眼線的安插，應伯爵在西門慶家安插了來爵，將其家中大小事情通報盡知；王夫人特令已在寶玉身邊的襲人，將怡紅院大小事加以報告，連玩笑話也不放過。李瓶兒得的是「血如崩」的婦女病；鳳姐和鴛鴦的姊姊也是得「血山崩」，這三位女性最後皆因此病而亡。另外，《金瓶梅》二十一回寫「出份子」的事，每位妾出若干銀兩，共辦宴席，慶賀月娘與西門慶和好，其他時節也有類似的描寫；《紅樓夢》四十三回鳳姐生日，也是由賈母提議湊分子來慶祝。《金瓶梅》十一回，西門慶吩咐雪娥做荷花餅與銀絲酢湯，等了半天未送來，遂叫春梅去催，結果娥梅二人吵成一團，春梅奔回告狀，加上金蓮在旁挑撥，西門慶於是走到廚房去踢打雪娥一頓。《紅樓夢》六十一回也寫司棋派了蓮花兒到廚房去要碗燉雞蛋，柳家的說雞蛋短缺，要她改日再吃，蓮花不服，兩人就吵起來，司棋另打發人來催，蓮花空手折返又添上一篇話，最後司棋自己走來，喝命小丫頭們胡翻亂擲，鬧了一場。兩件都是飲饌小事，卻惹來一場風波，可見一般人日用間運用都由「氣」，很少能夠以「理」控制。樂工李銘到西門慶家，因為奉承得好，西門慶「就將手內吃的那一盞木樨茶，遞與他吃」；賈母在櫺翠庵喝「老君眉」，「便吃了半盞，便笑著遞與劉姥姥說：你嘗嘗這個茶。」都表示一種親近，就像《紅樓夢》六十二回，黛釵和好之後，寶釵將喝了一口的茶「剩下半杯遞在黛玉手內」。

生活細節如吃螃蟹，《金瓶梅》是在三十五、六十一回，《紅樓夢》則在三十八回；「蒸酥」是春節應景之物，《金瓶梅》寫在七十八回，正是「處處掛桃符」的時節。《紅樓夢》寫在十九回，由賈妃賜出「糖蒸酥酪來」，脂評：「總是新春妙景」。「冰片」是珍貴藥材，《金瓶梅》出現於十九回，《紅樓夢》出現於二十四回。兩位作者也都設計了極講究的食物，《金瓶梅》是六十七回的「衣梅」：「都是各樣藥材和蜜煉製過，滾在楊梅上，外用薄荷、橘葉包裹，才有這般美味。」《紅樓夢》則是四十一回鼎鼎有名的「筋

養」。《金瓶梅》七十三回講到白綾帶的縫製針法，《紅樓夢》五十二回則有晴雯的「界線」針法。《金瓶梅》第七回西門慶去相玉樓，媒人趁空用手掀婦人裙子，要看小腳是否週正。《紅樓夢》不像《金瓶梅》那麼強調三寸金蓮，只有在六十九回賈母瞧尤二姐時，「鴛鴦又揭起裙子來」，那時仍有娶妾看小腳的風俗。《金瓶梅》十三回寫李瓶兒擁有「宮裡出來的，甚是奇巧」的簪子，《紅樓夢》第七回也寫薛姨媽將「宮裡頭的新鮮樣法，拿紗堆的花兒十二支」交周瑞家的送給衆釵，明清之時，「宮裡」應是流行的指標。《金瓶梅》三十六回寫小男優粧扮成小旦，與西門慶有私情的小廝書童也同樣粧扮，二人在宴席上陪酒。《紅樓夢》七十五回寫寧府在居喪期間夜宴賭博，也是「有兩個十六七歲變童以備奉酒的，都打扮的粉妝玉琢。」居住方面，西門慶的花園並不小，是將隔鄰花子虛的住所打開後形成的；榮府的大觀園也是以寧府的會芳園為主，打通後建造起來的。

第四節 性 格

《金瓶梅》與《紅樓夢》都是以人物塑造為主的長篇小說，如果傳統大家庭的生活質地、權力運轉與人倫關係沒有太大改變，那麼人物性格必有類似的部份。例如「弱肉強食」，家族中必有耍狠的強者，也必有退讓的弱者，這甚至是人類社會不變的超穩定結構；又例如「三妻四妾」，男性因為享有博愛廣置的特權，相對之下，女性之間必有爭寵善妒的表現；男性好色就說是天然，女性好色則被說成「淫婦」；再例如「三從四德」，女性對於男性所制定的社會規範，有的為了獲得好的評價而妥協，有的為了安生而順從，也有使氣任性，不肯隱忍委屈的，但無論妥協與否，女性的生命型態與結局都是可悲的。

1. 博愛

西門慶和賈寶玉同屬博愛型的男性，雖然可能有「皮膚濫淫」與「意淫」

的差別，但都是想在女人身心上多佔份量。《紅樓夢》對寶玉的肌膚之親固然著墨不多，但暗示之處並不少，例如他對金釧的輕佻引逗，還有晴雯所說與碧痕共浴之事，七十八回裡更有一段文字：「這百日內，只不曾拆毀了怡紅院，和這些丫頭們無法無天，凡世上所無之事，都頑耍出來。」要不是經過「齡官畫蔷」事件的教訓，他還以為全天下的女孩都在盼望著自己的眷顧；西門慶是從來沒被拒絕過，所以缺乏自制自省的能力，要誰得誰，然而這也正是他英年早逝的原因；《金瓶梅》對他的床第生涯固然極盡描寫，但他對月娘的敬重與對瓶兒的疼惜，都已超過身體的層面，試看李瓶兒病重之時，他不顧潘道士的告誡，仍往病人房中去，「寧可我死了也罷，須廝守著和他說句話。」眷戀情態，摹寫殆盡。

說他們博愛還有一個原因是對象男女不拘，寶玉與秦鐘、柳湘蓮、蔣玉菡都交情匪淺，十五回秦鐘與智能兒在饅頭庵炕上偷情，被寶玉撞破後，智能兒就跑了，賸下寶秦二人一起睡下，「寶玉不知與秦鐘算何帳目，未見真切，未曾記得，此係疑案，不敢纂創。」故意含糊其詞，但未必沒有。《金瓶梅》三十四、五回西門慶與小廝書童在屋裡做一處，還為這個男寵打了另一個小廝平安。七十一回西門慶出門在外，半夜難耐寂寞，將小廝王經叫上床。寶玉當然是比較有感情成份的，四十七回他問柳湘蓮這幾日可到秦鐘的墳上去了，死後不忘，方見真情；對丫頭金釧也是如此，還私自出城祭拜。西門慶在瓶兒死後，要韓畫士描影傳真，聽到「今生難會面，因此上寄丹青」的戲文時，還止不住淚落，但畢竟只有一例而已。寶玉原本也有痴心妄想，以為像晴雯等人至少「橫豎是在一處」的，沒想到自己尚在大觀園裡時就保不住，不過這也給了他很大的警醒，促成了最後的徹悟。西門慶一輩子自信滿滿，臨死之前還告訴吳月娘「你姊妹好好待著，一處居住，休要失散了。」結果李嬌兒、潘金蓮、孟玉樓沒多久都離開了，博愛其實只是一種高等幻覺？

2. 好色

好色之徒充斥在這兩本書中，幾乎已成男性本「色」，連家僕來旺都與西門慶四妾孫雪娥有私情，何況其他？像西門慶家中擁有一妻六妾也還不滿足，與來旺之妻蕙蓮、韓道國之妻王六兒、丫頭春梅、奶娘如意兒、賁四妻葉五兒、來爵妻惠兒、妓院中李桂姐、鄭愛月、王昭宣府林太太都有關係，臨死前他還垂涎著同僚何千戶的妻子。陳敬濟除了西門大姐之外，在家就與小岳母潘金蓮有染，算是亂倫，和春梅也打成一塊，後來又買粉頭馮金寶，娶葛翠屏為妻，更與韓道國之女韓愛姐私會，要不是作者已不耐煩這種公式化的寫法，陳敬濟仍得在色場中週旋。賈府裡好色之輩也不少，賈赦「這個大老爺太好色了，略平頭正臉的，他就不放手了。」（四十六回）至於他賞給賈璉的秋桐，則是「貪多嚼不爛」（六十九回）的，賈母說他「上了年紀，作什麼左一個小老婆右一個小老婆放在屋裡，沒的耽誤了人家。」（四十六回）寧府的珍蓉父子與小姨子二、三姐也有「聚麀」之名，賈珍與可卿之間也有「扒灰」之譏，賈珍兼養族中俊美子弟賈薔以為變童等等，不過這些都沒有床第描寫，只是賈璉的色情著墨較多，十六回他稱贊香菱長得好，鳳姐就說他「眼饞肚飽」，除了一妻一妾之外，二十一回與多渾蟲的妻子偷情，四十四回則與鮑二家的老婆私通，賈母罵他「不管腥的臭的都往屋裡拉」；六十四、五回與尤二、三姐調笑，六十五回偷娶尤二姐在外，賈蓉說：「連那邊大老爺這麼利害，璉叔還和那小姨子不乾淨呢」，六十九回作者也描寫到賈璉與賈赦的姬妾眉來眼去相偷期，這是榮府的「聚麀」。和西門慶相同，賈璉「獨寢了兩夜，便十分難熬，便暫將小廝們內有清俊的選來出火」（二十一回），所謂「飲食男女」固然是生活必需，成天流連其中畢竟不像人。

3. 善妒

男性好色濫淫，女性只能多嫉善妒了，也可以說當女性想要得到與男性平等的情慾滿足時，她必須付出幾倍的力氣來爭奪，以潘金蓮為例，假若西門慶與她一夫一妻，因為彼此供需程度相當，可以是幸福的佳偶。可惜她只是眾妾

之一，又不能節制，因此養成善妒的性格。西門慶一有新的女人，她馬上就觀察得到，但又不能防堵，只有滿心憤恨，七十二回她知道如意勾搭上西門慶，「走向前一把手把老婆頭髮扯住，只用手摳他腹。」她整天所想無非是籠絡西門慶，連正妻吳月娘也不讓。最令她眼紅的就是李瓶兒，所以她一方面粧丫鬢市愛（四十回）；身上搽著茉莉花蕊兒攪酥油定粉與瓶兒賽白（二十九回），欲奪其寵。另一方面百般騷擾瓶兒母子，使其不能安生。最極端處可能是養貓以唬死官哥。^{④⑤}鳳姐的善妒也是有名的，六十五回興兒說：「人家是醋罐子，他是醋缸醋甕。凡丫頭們二爺多看一眼，他有本事當著爺打個爛羊頭。」二十一回她曾懷疑賈璉「這半個月難保乾淨，或者有相厚的丟下的東西。」像防賊似的，最狠毒之處也是騙取尤二姐進大觀園，再暗中行借刀殺人之法，有些評論家曾懷疑胡君榮是她請來替尤二姐看病的，施予虎狼之藥後，好好將一個男胎打下。^{④⑥}由此可知由妒生恨的破壞力量有多大了，此豈為坐擁衆釵之男性料想所及？

4. 尖刺

《金瓶梅》中口舌最為尖利的非潘金蓮莫屬，挑妻窩夫，活的可以說死，死的可以說活。二十五回西門慶原本打發來旺到杭州做買賣，金蓮一席挑撥話就讓男主人變了卦，做成一個圈套誣陷來旺，必欲置之死地而後已；後來因為衙門中孔目陰先生知其中究竟，只論個遞解原籍徐州。這一節與鳳姐利用張華一段相倣，先調唆他打假官司，「便告我們家謀反也沒事的。」後來又藉此到寧府撒潑放刁，事情辦完她又怕張華洩密，於是要旺兒誣說他作賊再將其治死，還好旺兒想人既已走，何必如此大作，就騙說人已被打死，鳳姐才作罷。

^{④⑤} 筆者在另一文〈《紅樓夢》與《金瓶梅》的藝術筆法〉中，對這件事的描寫手法有詳細討論，作者採取的是「似有若無」法，並沒有完全坐實金蓮的陰謀。

^{④⑥} 林冠夫所著〈凡鳥王熙鳳〉一文即如此猜測，收錄於氏著《紅樓夢縱橫談》一書中，頁二七一。廣西人民出版社。

興兒說她「心裡歹毒，口裡尖快」「嘴甜心苦，兩面三刀；上頭一臉笑，腳下使絆子；明是一盆火，暗是一把刀」（六十五回）這些詞彙移以形容潘金蓮更恰當不過。

如果是不害人的尖利口才，尤其出於妒忌心理的，兩位作者寫起來往往生動而俏皮，二十七回潘金蓮偷聽西門慶與李瓶兒私語，得知李已懷孕，心中有氣，後來就用「不妨事，我老人家不怕冰了胎，怕什麼？」「我老人家肚內沒閒事，怕什麼冷糕麼？」的尖刺話使瓶兒臉上紅一塊白一塊。三十四回書童買了金華酒燒鴨到李瓶兒房裡，讓瓶兒對西門慶講情，金蓮窺探得知此事，趁吃螃蟹時，語帶譏刺地說：「吃螃蟹得些金華酒吃饞好！」又道「只剛一味螃蟹就著酒吃，得隻燒鴨兒撕了來下酒。」月娘因為是老實人，不知其中關竅，還說「這咱晚那裡買燒鴨子去！」瓶兒聽了把臉都飛紅了。這一段和《紅樓夢》三十回寶玉與釵黛之間的對話相似，寶玉原先將寶釵比為楊貴妃，後來寶釵藉由戲文「負荆請罪」的典故，譏刺寶玉黛玉的言歸於好，二玉心裡有病，聽了這話早已把臉羞紅了。鳳姐見他們三人打謎語，於是用誰吃生薑使臉上辣辣的話來取笑。黛玉譏刺寶釵之處更多，因為她的口才堪與鳳姐比美^①，例如二十九回她說寶釵「他在別的上還有限，惟有這些人帶的東西上越發留心」，還有三十四回：「姐姐也自保重些兒。就是哭出兩缸眼淚來，也醫不好棒瘡。」都是因為在意寶玉而發，脂評就說黛玉的話「句句尖刺，可恨可愛。」（第八回）

5. 持重

《金瓶梅》裡月娘和玉樓、李嬌兒的部分長相個性合起來相當於《紅樓夢》裡的寶釵。「見吳月娘約三九年紀，生的面如銀盆，眼如杏子，舉止溫柔，持重寡言。第二個李嬌兒，乃院中唱的，生的肌膚豐肥，身體持重。」

^① 賈寶玉曾說：「若是單是會說話的可疼，這些姊妹裡頭也只是鳳姐姐和林妹妹可疼了。」（三十五回），語見《紅樓夢校注》，頁五三五。里仁出版。

(第九回)「(寶釵)臉若銀盆，眼如水杏，罕言寡語，人謂藏愚，安分隨時，自云守拙。」(第八回)加上三十回寶玉說寶釵「體豐怯熱」，可知也是豐滿型的。至於個性，孟玉樓是「爲人溫柔和氣，好箇性兒。你惱那箇人也不知，喜歡那箇人也不知，顯不出來。」(四十六回)脂評對寶釵也有類似的評語：「待人接物不疏不親，不遠不近，厭之人亦未見冷淡，可喜之人亦未見醜密之情，形諸聲色。」(二十一回)，賈母更說她「穩重和平」(二十二回)。孟玉樓寬厚的地方還包括明明瞧見金蓮和敬濟在花園動手調情，她只是將金蓮叫上樓，並不聲張(十九回)。《紅樓夢》四十回衆人行令，黛玉情急之下說了《西廂記》的詞句，寶釵沒有當面拆穿，也算厚道，不過話說回來，寶釵假若當衆揭露，不也宣告自己看過這些女孩不宜的書？

6. 要強

要強的人最喜吹噓，西門慶幾次在應伯爵面前誇口說自己多有辦法，五十七回他甚至毫無忌憚地說出「咱聞那佛祖西天，也止不過要黃金鋪地，陰司十殿，也要些楮鏹營求。咱只消儘這家私廣爲善事，就使強姦了姮娥，和姦了織女，拐了許飛瓊，盜了西王母的女兒，也不減我潑天富貴。」不但污蔑佛道，也有不懼果報的意思。六十二回李瓶兒病重，夢見花子虛來索命，潘道士作法後告訴西門慶是冤愆而非邪祟。崇禎本眉批：「已明明說破，有良心者當毛骨悚然。而西門慶毫不知警，豈歲月久而忘其事耶？」其實是性格使然而非時間久不久的問題。潘金蓮在四十六回也說：「隨他明日街死街埋，路死路埋，倒在洋溝裡就是棺材。」大有將死亡置之度外的頑強，怪不得武松後來要娶她回家時，狡猾的她竟然毫無警戒之心。《紅樓夢》裡鳳姐最爲要強，在協理秦可卿喪事時，她就賣弄才幹，「揮霍指示，任其所爲，目若無人」。十五回在停靈的鐵檻寺旁水月庵裡，她向央求的淨虛老尼說：「你是素日知道我的，從來不信什麼是陰司地獄報應的，憑是什麼事，我說要行就行。」這種自信其實更代表著無知短淺與貪婪自大，宇宙的力量豈是肉眼凡胎可以測知？

7. 懦弱

評者已將李瓶兒與尤二姐相提並論。^{④8}《紅樓夢》裡另外還有一位懦弱善良的女性賈迎春，最湊巧的是李瓶兒也有一個丫頭叫迎春。第二回說賈迎春「溫柔沉默，觀之可親」，六十五回興兒說她「戳一針也不知噯喲一聲。」七十三回伺候的媳婦們說她是「老實仁德」，乳母將其攢珠纓絲金鳳拿去典當作為賭本，她竟不問一聲。嫁給孫紹祖之後，更是被凌虐至死。這種種性格與嫁入西門家的李瓶兒確實非常相像，西門慶就說：「他來了咱家這幾年，大大小小，沒曾惹了一個人，且是又箇好性格兒，又不出語。」「你在我家三年光景，一日好日子沒過，都是我坑陷了你了。」李瓶兒被潘金蓮從頭欺負到底，居然沒有一句告狀的話，臨死前只是要月娘當心而已。她為何如此隱忍？早先她身為花子虛的妻子，就和西門慶有私情；子虛遭際官司，她又霸著家產見死不救；子虛死後，因為西門慶家中有事，她隨即改嫁蔣竹山，這些不義的事迫使原本善良的她心虛不已，所以後半生活得理不直氣不壯。《紅樓夢》的尤二姐也是如此，她最早有一未婚夫張華，從小訂下的，張家家道中落，尤老娘就反悔了；嫁給賈璉之前，與姐夫賈珍即有不妥之事，與賈蓉也不清白；六十九回鳳姐說：「妹妹在家做女孩兒就不乾淨，又和姐夫有些首尾。」此話並不差，但嫁給賈璉作外室之後，卻一心一意要好，「若論起溫柔和順，凡事必商必議，不敢恃才自專，實較鳳姐高十倍；若論標緻，言談行事，也勝五分。」（六十五回）可惜她被騙入大觀園後，由著鳳姐糟蹋，丫頭不服使喚，飯也拿來剩的，有一頓沒一頓，她都不敢聲張。尤三姐托夢給她：「你一生為人心痴意軟，終吃了這虧。……你我生前淫奔不才，使人家喪倫敗行，故有此報。」尤二姐自知婚前無品，婚後雖改過向善，但心中畢竟有虧，所以任憑人作踐至死。女性難道沒有「放下屠

^{④8} 請參見馮子禮所著《金瓶梅與紅樓夢人物比較》一書。南京出版。

刀，立地成佛」的機會？^④

8. 尙氣

早有人說過龐春梅和晴雯個性有類似處，都是「身為下賤，心比天高」^⑤。春梅雖然是潘金蓮的丫頭，但「性聰慧，喜謔浪，善應對，生的有幾分顏色，西門慶甚是寵她。」（第十回）在家裡差不多也等於是「副小姐」了。八十五回薛嫂提到西門慶在世時曾收用她，金蓮馬上說：「收用過二字兒，死鬼把他當心肝肺腸兒一般看待，說一句聽一句，要一奉十。」同樣是金蓮丫頭的秋菊，因為粗蠢常常被春梅打罵，「在院子裡頂著石頭跪著。^⑥」春梅自視甚高，二十二回李銘教她演琵琶，只是手按重了些，就被她千忘八萬忘八的破口大罵，二十九回吳神仙說她會有珠冠戴，月娘不信，她就說：「常言道凡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從來旋的不圓，砍的圓，各人裙帶上衣食，怎麼料得定？莫不長遠只在你家做奴才罷！」口氣大得很。七十五回她使人到後邊叫申二姐來唱曲，申二姐不知這丫頭尙氣使性，居然坐著不動，春梅「三尸神暴跳，五臟氣沖天，一點紅從耳畔起，須臾紫遍了雙腮。」一陣風走到上房裡潑口痛詆。她被打發出去時，不流淚不回頭，「揚長決裂出大門去了」，崇禎本夾批：「胸襟氣概自不同。」她嫁入守備府之後，一路青雲，生完兒子果然被扶為正室，那是另一番天地，絕非晴雯可以比擬。春梅和金蓮主僕之情匪淺，甚至可說死後不變，這種關係在《紅樓夢》中相當於紫鵲與黛玉。晴雯出身也低，被賴大家用銀子買進賈府，因為伶俐標緻，深得賈母喜愛，給了寶玉當丫頭後更備受嬌寵，十九回脂評說她「嬌態已慣」，三十一回寶玉放縱她撕扇也

^④ 從《詩經》〈氓〉一篇中即可窺見此理，其詞曰：「士之耽兮，猶可說也；女之耽兮，不可說也。」男性做錯事尚有補償的機會，女性則是一失足成千古恨。

^⑤ 同註^④。

^⑥ 《紅樓夢》六十一回裡，鳳姐也說道：「依我的主意，把太太屋裡的丫頭都拿來，雖不便擅加拷打，只叫他們墊著磁瓦子跪在太陽下。」

是証明。五十一回醫生來看病，還以為是大戶人家小姐。她氣性很大，二十六回裡連黛玉都被她罵怔在外邊。五十二回寶玉告訴她墜兒偷錫之事，她正在生病，但也「蛾眉倒蹙，鳳眼圓睜，即時就叫墜兒」，後來遭寶玉制止；隱忍不久，見病不退，急著罵大夫，又罵小丫頭，墜兒進來，「晴雯便冷不防欠身一把將他的手抓住，向枕邊取了一丈青，向他手上亂戳」。七十二回寶玉夜讀，小丫頭困眼朦朧，前仰後合，晴雯又罵道：「什麼蹄子們，一個個黑日白夜挺屍挺不夠，偶然一次睡遲了些，就裝出這腔調來了。再這樣，我拿針戳給你們兩下子。」可見她也常打小丫頭，尤其是品德不良或偷懶的。晴雯和春梅最大的不同是道德上的潔癖，她始終不願意用身體去交換姨娘的身份，可惜愈清白的人愈容易遭受非議，下場也愈悲慘，還好曹雪芹對於這位本質清純言行直率的女孩，給予極高評價。

9. 忘恩

《金瓶梅》忘恩負義之輩比比皆是，第一回西門慶結交的十兄弟大都如此。應伯爵平日白吃白穿白受用，西門慶死後沒多久，他就到新貴張二官家趨奉，將西門慶家中大小事盡告訴他，還攬掇著迎聚潘金蓮。西門慶最得力的兩個手下，韓道國拐財遠遁，湯來保欺主背恩。更典型的是十兄弟中的吳典恩，當初西門慶讓來保和吳典恩帶著生辰擔到京師獻給蔡京，大師一時高興，也賞了吳典恩一個驛丞的官（三十四回）。吳上任之前問西門慶借銀子一百兩上下使用，結果銀錢沒還，反而在西門慶死後，教平安指攀吳月娘與玳安有姦，要羅織月娘出官，真是恩將仇報。《紅樓夢》裡也有「中山狼」，也就是賈迎春丈夫孫紹祖，第五回曲文：「中山狼，無情獸，全不念當日根由。一味的驕奢淫蕩貪還構。覷著那，侯門艷質同蒲柳；作踐的，公府千金似下流。嘆芳魂艷魄，一載蕩悠悠。」當初孫家希慕榮寧之勢，因為有不能了結之事才拜在門下，賈府也替他們解決了問題，如今迎娶迎春，不思報恩也罷，竟像復仇一般，將公侯千金作踐地如同丫頭，結果婚後一年迎春即遭折磨而死。

第五節 語 言

《金瓶梅》與《紅樓夢》的成書時代相隔不遠，如果曹雪芹有意學笑笑生，或只是熟讀而無形中受到潛移默化，那麼兩書中有類似的語言也就無足為奇了。六十六回脂評：「奇極之文，趣極之文。金瓶梅中有云『把忘八的臉打綠了』，已奇之至，此云『剩忘八』，豈不更奇！」可見《紅樓夢》的語言更靈活更富有變化。以下試舉幾個例子來觀察兩書在語言方面相似之處：

1. 「眼眶兒也塌了，嘴唇兒也乾了，耳輪兒也無了，還好什麼！也只在早晚間了。」（金瓶梅六十二回）
 「自從你來了，把我蜜罐兒也打碎了，把我姻緣也拆散開了，……如今什麼滋味了。」（金瓶梅九十一回）
 「那個呆子眼也直了，手腳也冷了，話也不說了，李媽媽掐著也不疼了，已死了大半個了！連李媽媽都說不中用了，那裡放聲大哭。只怕這會子都死了。」（紅樓夢五十七回）
2. 「你們看家，我去也。」（金瓶梅六十二回）
 「你們好生過罷，我從此就別過了。」（紅樓夢七十七回）
3. 「我曉得你往高枝兒上去了。」（金瓶梅二十三回）
 「怪道呢！原來爬上高枝兒去了。」（紅樓夢二十七回）
4. 「到明日管情教他臉上開果子舖出來。」（金瓶梅十九回）
 「向他臉上拍了幾下，登時便開了果子舖。」（紅樓夢四十七回）
5. 「你與我一紙休書，你自留他便了。」（金瓶梅第二回）
 「與我一紙休書，我去就是了。」（金瓶梅十一回）
 「給我休書，我就走路。……只給我一紙休書，我即刻就走。」（紅樓夢六十八回）

6. 「原來是箇中看不中吃臘槍頭，死忘八！」（金瓶梅十九回）
「變個大忘八，……原來是苗而不秀，是個銀樣鑲槍頭。」（紅樓夢二十三回）
7. 「原來燈臺不照自。」（金瓶梅六十九回）
「那寶玉是個丈八的燈臺——照見人家，照不見自家的。」（紅樓夢十九回）
8. 「成日橫草不拈，豎草不動，偷米換燒餅吃。」（金瓶梅九十二回）
「把你懶的，橫針不拈，豎線不動。」（紅樓夢六十二回）
9. 「世間好物不堅牢，彩雲易散琉璃脆。」（金瓶梅二十六回）
「明月不常圓，彩雲客易散。」（金瓶梅七十八回）
「霽月難逢，彩雲易散。」（紅樓夢第五回）
註：唐白居易《簡簡吟》：「大都好物不堅牢，彩雲易散琉璃脆。」
10. 「比花花解語，比玉玉生香。」（金瓶梅七十八回）
「情切切良宵花解語 意綿綿靜日玉生香」（紅樓夢十九回回目）
11. 「天上碧桃和露種，日邊紅杏倚雲栽。」（金瓶梅六十四回）
「那紅字寫著『瑤池仙品』四字，詩云：日邊紅杏倚雲栽。」
註：唐高蟾〈芙蓉詩〉：「日邊紅杏倚雲栽。」
12. 「我教他白刀子進去，紅刀子出來。」（金瓶梅二十五回）
「白刀子進去紅刀子出來！」（金瓶梅三十八回）
「咱們紅刀子進去白刀子出來！」（紅樓夢第七回）
註：最後一句是焦大所講，因為當時喝醉了，所以口吻顛倒。
13. 「老公公砍一枝損百林，兔死狐悲，物傷其類。」（金瓶梅六十四回）
「都是一鍬土上人。兔死狐悲，物傷其類。」（金瓶梅八十五回）
「黛玉便說『兔死狐悲，物傷其類』，不免感嘆起來。」（紅樓夢五十七回）

14. 「你們休要扭手扭腳的。」(金瓶梅四十九回)
 「這等扭手扭腳？」(金瓶梅五十回)
 「你就扭手扭腳的。」(紅樓夢二十三回)
15. 「主得桂子蘭孫」(金瓶梅五十七回)
 「將來蘭桂齊芳，家道復初。」(紅樓夢一百二十回)
16. 「認的他有名叫做陶扒灰，一連娶三箇媳婦，都吃他扒了。」(金瓶梅三十三回)
 「每日家偷狗戲雞，爬灰的爬灰。」(紅樓夢第七回)
17. 「不識時濁物！」(金瓶梅第二回)
 「何故反引這濁物來污染這清淨女兒之境？」(紅樓夢第五回)
 「沒的我們這種濁物倒生在這裡。」(紅樓夢十九回)
 「把一切男子都看成混沌濁物，可有可無。」(紅樓夢二十回)
18. 拆字法
 「咱不如還在五娘那裡，色孫子女(註：絕好)。」(金瓶梅二十三回)
 「好淡嘴，女又十撇兒(註：奴才)！」(金瓶梅四十二回)
 「自從兩地生孤木(註：夏「桂」花)」(紅樓夢第五回)
 「一從二令三人木(註：「冷」「休)」」^⑤(紅樓夢第五回)
19. 「琴童」、「棋童」、「書童」、「畫童」、「來旺兒」、「迎春」(金瓶梅人名)
 「抱琴」、「司棋」、「侍書」、「入畫」、「來旺」、「賈迎春」(紅樓夢人名)

⑤ 這個拆字法有幾種不同的解釋，有關討論可參考筆者所著〈治家強人王熙鳳〉一文，收於《紅樓夢人物研究》一書中。大安出版。

結 語

曹雪芹早年著有《風月寶鑑》一書，這本描寫大家庭淫穢生活的小說可能是模倣《金瓶梅》的練習作，為風月小說的嫡傳作品。《風月寶鑑》後來翦開若干段落散入《紅樓夢》，成為後者的有機結構⁶³，如果只是談這一部份的相似，不免止得其「亦步亦趨」之態，必須放眼於全書，才能觀曹雪芹「涵泳融化」之功。本文遂從主題、結構、事件、性格、語言各層面的分析，希望能確實掌握《紅樓夢》如何脫胎於《金瓶梅》的痕跡，證明周汝昌所提「紅樓夢乃『隱秀』的金瓶梅」之意義。《文心雕龍》〈隱秀第四十〉：「隱也者，文外之重旨者也，秀也者，篇中之獨拔者也。隱以複意為工，秀以卓絕為巧，斯乃舊章之懿積，才情之嘉會也。」《紅樓夢》的文句不但常有「雙重」的涵意，而且言外之意往往是「不盡」的；獨拔特美的秀句固然不勝枚舉，更重要的是具有「意境美」，此二者非僅僅是技巧的問題，而是筆力蓄積加上才情飽滿所致。曹雪芹一直要到後期，才能將自己的生活經歷與卓越的想像力融匯一處，實實虛虛，真真假假，全部合成不可分割的人生總體現象，寫出「大塊」之「文章」來，脂硯齋評《紅樓夢》最喜歡用的詞正是「天生地設之文」（例如第十五回）。

⁶³ 據庚辰本第一回所言，《紅樓夢》有若干別名，《風月寶鑑》是其中之一，因此有人推斷早本的《紅樓夢》稱為《風月寶鑑》。此處採用的是俞平伯、張愛玲的說法，相關論證請參見筆者〈《紅樓夢》與紅學〉一文。

